



青海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包二)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建坤公招（货物）2020-002

项目名称：湟源县第二医共同体健康扶贫项目

采购人：湟源县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说明.....	8
1. 适用范围.....	8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8
3. 投标费用.....	8
二、招标文件说明.....	8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8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8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10
9. 投标保证金.....	10
10. 投标有效期.....	11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2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3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3
五、开标.....	13
16. 开标.....	13
六、资格审查程序.....	14
17. 资格审查.....	14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4
18. 评标委员会.....	14
19. 评审工作程序.....	16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19
八、中标.....	21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
22. 中标通知.....	22
九、授予合同.....	22
23. 签订合同.....	22
十、其他.....	23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
25. 废标.....	23
26. 中标服务费.....	24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封面（上册）.....	41
目录（上册）.....	42
（1）投标函.....	43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4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5
（4）投标人承诺函.....	46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47
（6）资格证明材料.....	48
（7）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9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0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1
（10）投标保证金证明.....	52
目录（下册）.....	54



(11) 评分对照表.....	55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56
(13) 分项报价表.....	57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58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59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60
(17.1)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61
(17.2) 从业人员声明函.....	62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3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64
（一）投标要求.....	65
1. 投标说明.....	65
2. 重要指标.....	65
3. 商务要求.....	65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6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湟源县中医院委托，拟对湟源县第二医共同体健康扶贫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建坤公招（货物）2020-002
采购项目名称	湟源县第二医共同体健康扶贫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额度	采购预算额度 708.00 万元，其中：包一：485.00 万元；包二：223 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	2 个包
各包要求	招标内容：包一：DR 设备、CT 设备；包二：信息化系统：；
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包一：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具备所投产品的有效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备案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营业执照内需包含相关货物的经营范围、具备所投产品的有效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备案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p> <p>包二：供应商营业执照需具备相关经营范围，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 本次招标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参加；</p> <p>6、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07月10日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期限	2020年07月13日至2020年07月17日，每天上午08:30-12:00， 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招标文件售价	5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971-5160969 联系地址：西宁市生物园区经四路26号16号楼10层1007室 业务部 电子邮箱：jk5160969@sina.com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 供材料	公司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需网上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送至 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在邮件中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确认。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0年08月0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及开标地点	西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号开标室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湟源县中医院 联系人：董老师、星老师 联系电话：0971-2432946



	联系地址：西宁市湟源县二中路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971-5160969 联系地址：西宁市生物园区经四路 26 号 16 号楼 10 层 1007 室
代理机构开户行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收款人	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606 2010 0029 8430
其他事项	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湟源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1-248072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



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



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运行维护费、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说明：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

投标保证金：40000.00元（大写：肆万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建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0606 2010 0029 8430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期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



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1.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1.1、投标文件（上册）（资格审查）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投标人承诺函
-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材料
- （7）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投标保证金证明

11.2 投标文件（下册）

- （11）评分对照表
- （1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13) 分项报价表
-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上、下册)、副本2份(上、下册)，电子文档1份(上、下册)。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上、下两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上、下册)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上、下册)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上、下册)用光盘或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12.4 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所有副本(上、下册)、电子文档(上、下册)，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



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2 密封后的投标文件密封袋用“于2020年XX月XX日XX时XX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 投标人如投多个包，投标文件每包分别按上述规定装订（如果有）。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4.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第13.1-13.2条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2 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



他主要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程序

17. 资格审查

1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文件（上册）进行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7.3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8) 核对评标结果，有20.4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 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7) 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 评审工作程序

19.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符合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1.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符合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第11.2（11）-（13）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交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7) 提供本次采购服务需求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参数的；
- (8)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 (9)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又不按19.1.1进行确认的；
-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19.1.1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9.2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8），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



格。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须提供《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2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40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0分；带▲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直到扣完为止。



		<p>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5分）：1、设置了项目管理机构，有项目管理措施，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实施方案，可行性高、项目特点突出、科学合理的得5分，可行性高、项目特点突出、科学合理响应一般的得2分，差的或没有的得0分。</p> <p>技术方案（5分）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的可靠、安装调试指导科学有效的得5分、技术支持合理、安装调试指导合适的得3分、技术支持合格、安装调试指导一般的得1分，差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3	<p>履约能力 （14分）</p>	<p>(1) 类似业绩情况：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的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以及合同内容证明页；每提供1个案例得3分，满分12分；不提供不得分。（（业绩须体现医共体建设内容，并提供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备查）</p> <p>(2) 投标人产品具有CMMI5软件成熟度认证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同时具备得2分，缺少一项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4	<p>售后服务 （4分）</p>	<p>(1) 本地化服务能力：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及委托协议等证明文件。本地化服务能力应包括机构性质、人员配置、服务能力、售后服务工程师联系方式等）。</p> <p>(2)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针对本项目有配送、安装、调试、验收等方面售后服务能力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投标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对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完全响应的得2分，基本响应的得1分，差或没有不得分。</p>
5	<p>节能和环保（2分）：</p>	<p>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1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1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p>



20.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中标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1.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2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2. 中标通知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投标无效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投标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九、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3.2 签订合同时，可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或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确定，但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23.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



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3.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3.8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3.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十、其他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废标



2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5.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收取对象：中标人。

26.2 收费金额：按照中标价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5]299号)规定, 实行市场调节价, 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货物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包二)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建坤公招（货物）2020-002

采购项目名称：湟源县第二医共体健康扶贫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JK-2020-002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运行维护费、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货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日起3个月内全部完成交付使用；
2.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4. 质量要求：投标人所投软件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标准。

5 售后服务要求：

- (1) 软件部分自验收生效日起，免费技术支持运维服务 3 年，运维服务期内，提供软



件产品基础升级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如遇重大变更等双方友好协商。免费维护期满后公司与医院友好协商签订运维服务合同，产生的费用须优于周边同等级医院。

(2) 硬件维保均按厂家提供售后服务维保标准执行。

(3) 指派专人负责医院售后维护，每季度不少于2次现场巡检服务，软件系统出现故障，10分钟内作出响应，如1小时内远程无法解决，2小时内到达到现场解决。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约定。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成果及资料不合格的，应及时修改；修改不及时，按逾期交付处罚；因规划成果不达标导致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成果及资料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成果及资料和乙方逾期交付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总规划费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总规划费的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行为按总规划费的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8.1乙方应保证提交规划方案后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等的起诉。

8.2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8.3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8.4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8.5乙方保证甲方拥有由其提供的所有规划方案的合法使用权。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规划方案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相关机构进行鉴定。方案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方案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__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



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



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



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

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上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上册）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上册）

(1) 投标函·····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投标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所在页码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4) 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2020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18年度或2019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近半年内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注：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下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下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下册）

1) 评分对照表·····	所在页码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所在页码
3)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所在页码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1) 评分对照表

评分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部分	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运行维护费、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 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 否则,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3. 各投标产品分项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提供的各产品最高限价, 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相关认证等资料。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7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 投标要求

1. 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如果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中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投国产产品；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2. 重要指标

2.1 “技术参数”中用“*”符号标注的属于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完全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

2.2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3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3. 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日起3个月内全部完成交付使用；

2.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4. 质量要求：投标人所投软件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标准。

5 售后服务要求：

（1）软件部分自验收生效日起，免费技术支持运维服务 3 年，运维服务期内，提供软件产品基础升级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如遇重大变更等双方友好协商。免费维护期满后公司与医院友好协商签订运维服务合同，产生的费用须优于周边同等级医院。

（2）硬件维保均按厂家提供售后服务维保标准执行。

（3）指派专人负责医院售后维护，每季度不少于 2 次现场巡检服务，软件系统出现故障，10 分钟内作出响应，如 1 小时内远程无法解决，2 小时内到达到现场解决。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1、硬件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服务器	2	台	
2	手麻终端（一体机、支臂、连接等）	3	台	
3	诊室排队叫号屏	25	台	
4	药房排队叫号屏	2	台	
5	热敏打印机	4	台	
6	扫描枪	15	台	
7	防火墙	4	台	
8	PC 工作站	4	台	
9	EDR 扩容	100	点	
10	视频会议一体机	1	套	

（1）服务器

2U 机架服务器，CPU： ≥ 2 颗 Intel 5218 (16C, 125W, 2.3GHz)，最大支持 2 颗 CPU；内存：8*32G 内存，最大支持 24 个内存插槽；硬盘：8 块 1.2TB SAS 硬盘 2.5 寸硬盘，最大支持 25 块 2.5 寸硬盘；RAID 卡；网卡：配置 2 口千兆网口；I/O 扩展槽：最大支持 10 个 PCIe 扩展插槽，支持 4 块 GPU 卡；电源：550W 冗余电源；导轨；三年质保

（2）手麻终端

1、配套支臂

（1）立体式支架，主体材质由铝合金/塑料/钢组成

（2）可安装 ≤ 24 " 的 LCD，承重 $\leq 8\text{kg}$ ，LCD 倾斜 $-5\sim 25^\circ$ ，摆动 $\pm 90^\circ$

旋转： 360° VESA 标准接口；键盘托：承重 $\leq 2.5\text{kg}$ ，



(3) 显示器可以单独升降不小于 13cm；整体升降不小于 43cm

(4) 键盘可折叠, 折叠起来, 整个产品的厚度高达不大于 33cm, 键盘延伸出不小于 95cm; 键盘托盘台面尺寸范围为: (44-46) (19-21) cm

(5) 符合人体工程学向左或向右倾斜鼠标与键盘托盘托盘, 确保手腕保持在一个中立的立场在数据录入

(6) 自带 19 寸/48.3 厘米防震滑道, 滑道可以兼容所有滑道安装配件, 能根据医院的应用选择最适合的配搭, 也可以在现场做升级, 也可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选择滑道的长度。

2、配套一体机

(1) 尺寸: 55 寸, 分辨率: 3840×2160 (FHD)

(2) 工作温度: 0° C ~ 50° C、工作湿度: 20% ~ 80% (不凝结)

(3) 接口: USB、HDMI

(4) 处理器: RK3288 Cortex-A17 四核, 搭载 Android5.1 系统, 主频高达 1.8 GHz, 超强性能。 GPU: Mali-T76, 运行内存: DDR3 2GB,

(5) 网络支持: 3G、以太网、支持 WiFi/蓝牙 4.0、无线外设扩展, 1 个以太网,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

(6) RTC 实时时钟: 支持接 RTC 电池; 支持定时开关机

3、连接线

(3) 诊室排队叫号屏

≧18.5 寸安卓系统叫号屏, 须与医院排队叫号系统兼容。

(4) 药房排队叫号屏

≧55 寸安卓系统叫号屏, 须与医院排队叫号系统兼容。

(5) 热敏打印机

打印方式: 热感应; 打印分辨率: ≧203dpi; 最大打印宽度: 108mm; 最大打印长度: 2000mm; 打印速度: ≧102mm/s; 处理器: 32bit RISC CPU; 标配: USB 2.0、



网口

(6) 扫描枪

条码、二维码二合一扫描，用于检验检查条码、电子居民健康卡等，参数：图像传感器 640×480CMOS；识读精度： $\geq 4\text{mil}$ ；扫描频率： ≥ 300 次/秒；最低对比度：25%；数据接口：支持 RS-232，USB2.0

(7) 基层端防火墙

三层吞吐量 $\geq 2\text{G}$ ，应用层吞吐量 $\geq 250\text{M}$ ，并发连结数 $\geq 80\text{W}$ ，新建连接数(CPS) 15000 个，SSL VPN 接入数（最大）1000 个，SSL 最大加密流量 100M ，IPSec VPN 隧道数（最大）1000 个，IPSec VPN 加密速度 $\geq 60\text{M}$ ； 硬件参数：1U，2G 内存，SSD 64G 硬盘，单电源，4 个千兆电口；(*1)；含：防火墙软件基础级(*1)；产品质保(*3)；软件升级(*3)；

(8) PC 工作站

处理器 I5-8500，内存 $\geq 8\text{G}$ 硬盘 $\geq 1\text{T}$ ， ≥ 19.5 ”显示器 ，键盘鼠标 1 套。

(9) EDR 扩容

包含 1 个 EDR 管理平台，100 点 PC 端授权（100 点智防客户端模块授权，100 智控客户端模块授权，100 点智响应客户端模块授权），以及 3 点服务器端授权（Windows 或 Linux 总数 3 个），服务器端可根据客户需求，申请对应系统（Windows/Linux）的授权。

(10) 视频会议系统软硬件一套

1. 1) 纯软件产品，提供 B/S 架构管理后台，维护简单，故障率低。2) *支持硬件终端和软件客户端同时参会，软件客户端支持 Windows、Mac OS、iOS、



Android 等主流操作系统，满足 PC 电脑、平板电脑、安卓 TV、移动手机等多终端接入（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3) 支持 web 管理后台，支持组织机构树，支持超级管理员和分级管理员同时管理会议后台，系统注册用户数不受限制。4) 系统采用基于 H. 264、MPEG-4 等主流的视频编解码标准协议。5) 系统采用基于 AMR-WB、G. 722. 1 等主流音频标准协议。6) 支持同一会议室内多路混音，满足多分会场同时参与会议讨论。7) 支持高清 1920*1080 视频分辨率，并向下兼容标清分辨率。8) 超强的网络适应能力以及多种 QOS 保障机制，降低网络不稳定对会议的影响。9) ▲支持网络丢包补偿技术，即使在恶劣的网络情况、网络丢包率达到 25% 时，仍然能够保证音视频的清晰流畅，保障会议的正常进行（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10) ▲支持网络自适应技术，会议过程中的音视频参数可随着网络的变化进行自动的适应调节，保障会议的流畅性（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11) ▲系统采用唇音同步技术，保障会议过程中的音频和视频是完全同步的，唇音动作同步一致（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13) ▲支持多个会议并发进行，各会议独立、互不干扰，且单个会议支持不低于 2000 个并发参会用户（提供单个会议不低于 2000 个用户的实际案例应用截图）。14) 高安全可靠设计：采用加密技术以及多级权限管理等安全机制，保证用户会议的安全。要求支持会议音视频数据采用基于 DES 和 RSA 的混合加密体制。15) ▲为了提高系统安全性，须支持音视频数据传输只占用一个端口，并且可根据客户网络情况进行端口号的修改。16) ▲根据后期需求，可支持固话和手机接入，通过视频会议客户端软件，可直接拨号呼叫座机号码或手机号码的方式接入会议，满足外地人员在网络信号不佳的地方也可以顺利入会（提供相关界面截图并盖章厂家公章）。17) 支持预设会议室的音视频参数，可以统一各会场的码流与帧率等参数。19) 具有会议通讯记录功能，查阅会议日志，可查询登录的用户账号、登录的 IP 地址、登录入会时间以及退出会议时间等会议信息。20) 支持多级系统权限划分，提供系统管理员、组织管理员和普通用户多级权限，可以根据需要方便的进行设置；其中，系统管理员角色用于查看和管理整个系统。21) ▲支持通过 IP 网络接入监控摄像头，便于后续调用监控摄像头图像，而无需部署其他专业摄像机，支持海康、大华等主流监控摄像头品牌。22) 后台支持添加用户账号，账号可备注填写个人信息，如电话号码、邮箱地址等；支持用户账号的



批量创建。23) ▲支持 excel 用户的导入导出，可直接导入 excel 表格用户账号、以及将组织用户以 excel 表格方式导出。24) 管理后台可以创建“固定会议室”、“预约会议室”，支持多种与会用户登陆方式：“用户名密码登陆”、“匿名登陆”、“会议室密码登陆”，支持网页链接登陆。25) ▲支持会议室预约功能，可提前预约会议的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26) ▲支持会议通知功能，可通过邮件或手机短信的方式、将会议通知发送给所有与会者，通知与会者按时登录系统参会。

2、1) 客户端软件，支持 Windows、Mac OS、iOS、Android 等主流操作系统，满足 PC 电脑、平板电脑、安卓 TV、移动手机等多终端接入。2) 系统采用基于 H. 264、MPEG-4 等主流的视频编解码协议。3) ▲最高支持 1080P 高清视频画面，并可以向下兼容至标清等多种图像分辨率。4) ▲支持视频帧率和视频码流可调，视频帧率要求在 0-30 帧，视频码流要求在 10kbs-3Mbps 范围内任意调整，各会场可根据现场网络情况进行灵活调整（提供相关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6) 支持视频轮巡功能，可自定义设置视频轮巡的时间和轮巡的视频数量。7) 屏幕广播支持真彩色广播，并可在互联网状态下流畅传输。8) ▲支持采集音量自动调节、回音消除、音频降噪、自动增益、静音检测等功能（提供客户端软件界面截图）。9) 支持共享播放音视频文件，支持播放 wmv、mp4、rmvb、mp3、wma、mpg、avi 等格式的高清影音文件。10) 共享播放视频文件时，支持实时拖动播放进度以及播放音量调节，可自定义设置播放视频的帧率和码流等参数，保证视频播放的流畅性。11) ▲支持文字聊天功能，支持文字群聊和文字私聊，支持聊天内容以文档的方式进行保存并可修改文档保存的路径，便于存档查看。12) 会议管理员可以控制是否允许文字聊天功能，包括文字群聊和文字私聊。13) ▲支持文档共享功能，支持 word、PPT、excel、PDF、jpg 等常用的电子文档格式，支持同时打开不低于 3 个文档，方便随时进行文档内容的切换共享。14) 具有共享文档文件的预先上传，可提前将文档文件上传至服务器，方便随时调取文件进行共享。15) 支持共享电脑桌面内容，可将桌面内容实时共享给其他分会场。16) 支持共享区域内容，可将桌面区域内容实时共享给其他分会场，共享的区域内容可自定义。17) 支持电子白板功能，电子白板支持放大、缩小、标注、翻页等辅助功能。18) 支持会议室锁定功能，有权限的会议主持人可进行会议室的锁定，防止其他与会议无关人员加入会议。19) ▲系统支持在线点名功能，被点名的该会场摄像头视频可自动打开，便于观看检查该会场是



否所有参会人员全部到齐。支持快速点名和手动点名两种方式，可以将点名结果进行本地保存。20) 支持文件传输功能，传输的文件格式没有限制，满足多个会场之间的资料共享存档，该功能可由会议主持人进行全局控制。21) 支持摄像头的远程遥控和参数调整等，支持有权限的与会人员远程调节其他与会者的相关视频参数和音频参数。22) 支持电子投票功能，支持编辑、打开、保存投票模板，支持指定投票人员。23) 支持全场静音功能，有权限的参会人员可以控制所有与会者的发言权限。24) 支持会议录制功能，录制生成的文件支持以标准的 MP4 格式保存，便于后期点播观看。会议录制时可选择同时录制图像和声音，也可只录制声音或视频画面。25) ▲支持加水印功能，可将用户名称作为水印内容显示在软件界面，作为水印内容的用户名称将禁止修改。26) 支持横幅功能，具有屏幕公告栏显示效果，支持自定义公告内容并进行滚动循环播放。27) ▲支持分组会议功能，可在会议过程中随时发起/停止分组会议，每组成员可进行多路语音交流。



2、软件部分建设清单及参数要求

2.1 软件清单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一卡通管理系统	1	套	
2	门（急）诊挂号系统	1	套	
3	门（急）诊收费系统	1	套	
4	门诊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5	门（急）诊医生工作站	1	套	
6	门（急）诊护士工作站	1	套	
7	输液室管理系统	1	套	
8	药库管理系统	1	套	
9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10	住院病人入、出、转管理系统	1	套	
11	住院结算系统	1	套	
12	住院医生工作站	1	套	
13	住院护士工作站	1	套	
14	住院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15	医院感染智能管理系统	1	套	
16	病案首页系统	1	套	
17	医保接口	1	套	
18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S）	1	套	
19	医学影像信息管理系统系统 （PACS）	1	套	
20	体检管理系统	1	套	
21	输血管理系统	1	套	
22	血库管理系统	1	套	



23	物流管理系统	1	套	
24	临床路径信息管理系统	1	套	
25	护理病历系统	1	套	
26	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1	套	
27	电子病历质量监控系统	1	套	
28	病案管理系统	1	套	
29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1	套	
30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1	套	
31	手术麻醉管理系统	1	套	
32	消毒供应室追溯管理系统	1	套	
33	不良事件上报管理系统	1	套	
34	电子病历编辑系统	1	套	
35	药房排队叫号系统	1	套	
36	检查排队叫号系统	1	套	
37	门诊诊室排队叫号系统	1	套	
38	电子居民健康卡应用改造	1	套	
39	健康青海接口	1	套	
40	双向转诊系统	1	套	
41	第三方接口系统	1	套	
42	医共体基层医疗业务系统	4	家	

2.2.软件技术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应用软件符合相关国家与行业标准、青海省相关标准，满足《医院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等各种规范要求以及最新有关病历书写有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2) ▲投标人所投的应用软件采用国际主流大型数据库产品 ORACLE 作为医共体信息平台的数据存储管理工具（提供承诺函，合同签订前可供查验）。

(3) ▲投标人所投信息系统采用当前国际流行的、跨平台的、免费开源的、面向



对象的开发语言 JAVA；（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承诺合同签订前可供查验）

（4）▲为提高医院信息系统安全性，要求投标人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层和应用服务层须采用 LINUX，客户端为 WINDOWS 系列版本；应用服务器要支持群集功能；

（5）支持按病种定制病历，支持中医、西医等，保证各专科病历的特异性，支持含音视频的多媒体病历形式。

（6）投标人须承诺实施过程中保证医院业务正常开展，保证医院新老数据的一致性和延续性，并提供历史数据迁移方案，如需第三方配合，由投标人自行协商，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7）投标人免费提供培训服务，直到用户能基本掌握日常操作为止，培训地点及人员由采购人确定。

（8）▲系统须支持云部署，支持一套数据库、一套应用软件同时满足多家不同级别的医疗机构同时运行。（提供承诺函，合同签订前可供演示查验）



2.3 软件技术参数要求

(1) 一卡通管理系统

- (1) 支持建立和维护病人基本信息。
- (2) 支持唯一的病人标识方法。
- (3) 支持使用条码卡、磁卡、IC卡、社保卡、银行卡、健康卡作为病人就诊卡。
- (4) 支持二代身份证自动识别。
- (5) 支持录入时自动查询重复病人与报警功能。
- (6) 支持灵活多样的查询条件。
- (7) 支持对卡进行挂失，补办等功能。
- (8) 支持空号统计功能，避免漏号。

(2) 门（急）诊挂号系统

- (1) 支持门、急诊一卡通，门诊、急诊挂号，自动分配门诊号，该门诊号通用于门诊电子病历、门诊收费和药房系统。
- (2) 支持预约挂号功能。
- (3) 具有挂号统计、汇总、报表功能。
- (4) 提供挂错号后能进行修改功能。
- (5) 提供挂号（处方签）打印功能。
- (6) 通过参数设置的方法实现挂号参数设置，包括：门急诊病人每次最大挂号量设置、医疗卡挂号设置、挂号姓名设置、挂号年龄、挂号种类、挂号单位、挂号医生、挂号科室等。
- (7) 支持双屏显示；按要求对病人显示挂号信息。支持有病人 ID 和无病人 ID 号的病人挂号。
- (8) 具备完善的应急模式，当网络连接中断时，支持在挂号处建立数据本机存储机制的应急模式，当网络连通后可以自动上传本机的应急数据到医院的正式库上。



- (9) 支持多种组合方式查询：包括就诊卡号、门诊号、住院号、姓名、身份证号、医保号、公费医疗证号等。
- (10) 能灵活设置病人基本信息的录入项，以满足不同类型医院的需求和在挂号高峰期 加快挂号速度。
- (11) 系统可以设置是否打印挂号单或者发票。
- (12) 支持退号管理：退号时必须收回先前打印的收据和挂号单。系统可以设置退号的有效时间，当病人已经看病时不能退号。可以设置退号时哪些费用不能退还。
- (13) 具备完善的挂号员日结功能，能针对任何一个挂号员进行日结，同时记录挂号员的缴款时间，生成和打印挂号缴款报表。
- (14) 支持挂号台预约挂号，自助机预约挂号，手机预约挂号等预约挂号方式。
- (15) 提供医生门诊就诊排班功能。

(3) 门（急）诊收费系统

- (1) 处方智能选取：当医生在医生站录入完病人的处方后，收费员可以根据病人的 ID 号来自动调取医生开出的处方。可以根据医院的需求灵活的设置收费员是否只能修改本人录入的未收费的处方。
- (2) 具备完善的发票票号管理机制：能针对每一个收费员设置独立的发票管理机制，并且可以及时修改。
- (3) 药品别名录入。
- (4) 草药划价功能。
- (5) 划价和医生站接口。
- (6) 支持不挂号收费功能：当医院还没有上线挂号系统或者医生工作站时，可以在收费系统里面直接新建病人资料来完成收费业务。
- (7) 具备完善的退款机制：支持全额退款和部分退款；支持多次退款；对于已经发药的处方，先到药房退药以后才能退款。
- (8) 协定处方。
- (9) 收费和配发药关系，采取预配药机制。
- (10) 治疗项目联动药品或其它项目。



- (11) 支持门诊预交金。
- (12) 支持与医生工作站、医技科室工作站联网，实现医生处方的接收和信息传递。
- (13) 具备完善的开具发票的功能：可以根据医院的需求来灵活设置发票；发票格式可以自定义；发票打印支持套打和非套打；在开具发票的时候可以自定义凑整零的算法。
- (14) 具备完善的应急模式，当网络连接中断时，支持在收费处建立数据本机存储机制的应急模式，当网络连通后可以自动上传本机的应急数据到医院的正式库上。
- (15) 可以直接在收费界面完成发票重打的功能：当发票打印机有问题时或者是病人发票有损坏需要重打发票时，收费员可以不用切换任何界面，直接完成发票重打的业务。
- (16) 支持多种类型的病人收费：病人可以提供诊疗卡、身份证、病人 ID 号、医保卡、参保号等来完成收费业务。
- (17) 支持多种身份的病人：比如病人身份是：自费病人、医保在职病人、医保离休病人、低保病人、城乡居民病人等身份。
- (18) 能灵活定义计价窗口和发药窗口的对应关系，能够指定病人到对应的发药窗口领药。
- (19) 收费系统支持双屏显示：能及时的把收费信息反馈给病人。
- (20) 日结功能：收费系统自动为收费员提供日结报表、日结缴款报表、发票报表、支付明细报表等四张报表以供收费员核对当天该收费员的门诊收费业务；能在任何时候打印已经日结过的报表；日结报表绝对保密，只有收费员自己才能看到自己的日结报表。
- (21) 门诊费用查询：能查询任意时间段内的门诊费用详细信息。
- (22) 支持门诊一卡通业务。

(4) 门诊药房管理系统

- (1) 可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药品来源、药品剂型、药品属性、药品类别、医保编码、领药人、开方医生和门诊患者等药品



基本信息；

(2) 提供对门诊收费的药品明细执行发药核对确认，消减库存的功能，并统计日处方量和各类别的处方量；

(3) 支持住院处方划价、记帐和按医嘱执行发药；

(4) 支持设置包装数、低限报警值；控制药品以及药品别名等；

(5) 可生成药品领药计划申请单，并发往药库；

(6) 提供对药库发到本药房的药品的出库单进行入库确认；

(7) 提供本药房药品的调拨、盘点、报损、退药；

(8) 具有药房药品的日结、月结和年结算，并自动比较会计帐及实物帐的平衡关系；

(9) 可动态查询任意时间段的入库药品消耗，以及任意某一药品的入、出、存明细帐；

(10) 提供药品有贵重药品、精神药品、毒麻药品的效期管理同药品库房管理；

(11) 支持多个门诊药房管理；

(12) 支持二级药房审核发药。

(5) 门（急）诊医生工作站

门诊医生工作站处理门诊记录、诊断、处方、检查、检验、治疗处置、手术和卫生材料等信息。基本功能：

(1) 自动获取或提供如下信息

1) 病人基本信息：就诊卡号、病案号、姓名、性别、年龄、医保费用类别等；

2) 诊疗相关信息：病史资料、主诉、现病史、既往史等；

3) 医生信息：科室、姓名、职称、诊疗时间等；

4) 费用信息：项目名称、规格、价格、医保费用类别、数量等；

5) 合理用药信息：常规用法及剂量、费用、功能及适应症、不良反应及禁忌症、医生使用药品权限等；

6) 健康档案信息：可（被授权者）实时调阅居民健康档案数据中心的数据。



- (2) 提供医院、科室、医生常用临床项目字典，医嘱模板及相应编辑。
- (3) 自动审核录入医嘱的完整性，记录医生姓名及时间。
- (4) 所有医嘱均提供备注功能，医师可以输入相关注意事项。
- (5) 支持医生查询资料：可查历次就诊信息、检验检查结果，提供对比参考。
- (6) 自动核算就诊费用，支持医保费用管理。
- (7) 提供打印功能，如处方、检查检验申请单等，打印结果由相关医师签字生效。
- (8) 提供医生权限管理，如部门、等级、功能等。
- (9) 自动向有关部门传送检查、检验、诊断、处方、治疗处置、手术、收住院等诊疗信息，以及相关的费用信息，保证医嘱指令顺利执行。
- (10) 支持电子病历及电子签名，支持对病历有痕迹的修改。
- (11) 具备诊治住院病人的功能。
- (12) 支持医生协定处方。

(6) 门（急）诊护士工作站

本系统是协助门诊护士对门诊患者完成日常的护理工作。其主要任务是协助护士核对并处理医生下达的注射、治疗、换药等工作，对注射治疗等执行情况进行管理，并对门诊科室注射材料、药品等用品进行管理。同时协助护士完成护理及门诊分诊、导诊等日常工作。

- (1) 皮试及某些过敏试验结果录入并传送到相关科室。
- (2) 能处理病人分几天多次注射的情况。系统能支持可通过各种查询方法查阅或打印病人注射计划或注射情况。与药房发药系统连接查询输液处方及状态（已发药、正输液、已完成）。
- (3) 输液执行：确认需要执行的输液单，打印贴瓶单、输液卡；记录执行时间、执行人、皮试情况。
- (4) 自动统计：包括注射人次、静脉、肌注人次、药品、每位护士工作量等。
- (5) 查询状态：可查询出病人的检验、检查、诊断的信息，及病人当前是否可以取到检查单、检验单等。



(7) 输液室管理系统

- (1) 可获取门诊医生站医嘱信息，生成和打印输液单、注射单、治疗单等执行单据，支持分次打印执行单，可根据医院需要实现条码打印。
- (2) 在网络和硬件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支持门诊注射输液排队、语音呼叫、座位（或床位）安排（若有大屏，可同步显示到大屏）。
- (3) 可实现输液、注射、皮试等数据记录；数据可与门诊医生站共享。
- (4) 支持电子签名，对单据修改，留有日志记录。
- (5) 在网络和硬件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支持利用移动终端识别病人身份和药物信息，辅助护士完成患者与药物的匹配核对，并对输液、注射、皮试、其他治疗的执行和签名。
- (6) 输液、注射、皮试、治疗项目记录可查询、统计和分析。

(8) 药库管理系统

- (1) 录入或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供货商、包装单位、发药单位、等药品信息以及医疗保险信息中的医疗保险类别和处方药标志等；
- (2) 提供自动生成采购计划及采购单处理；
- (3) 提供药品入库、出库、调价、调拨、盘点、报损丢失、退药等；
- (4) 提供特殊药品入库、出库管理；
- (5) 提供药品库存的日结、月结、年结功能，并能校对帐目及库存的平衡关系；
- (6) 可随时生成各种药品的入库明细、出库明细、盘点明细、调价明细、调拨明细、报损明细、退药明细以及上面各项的汇总数据；
- (7) 可追踪各个药品的明细流水帐，可随时查验任一品种的库存变化入、出、存明细信息；
- (8) 提供药品的核算功能，可统计分析各药房的消耗、库存；
- (9) 可自动调整各种单据的输出内容和格式，并有操作员签字；



- (10) 药品数据字典（编码）基本维护；
- (11) 提供药品的有效期管理、可自动报警和统计过期药品的品种数和金额，并有库存量提示；
- (12) 对毒麻药品、精神药品的种类、贵重药品、院内制剂、进口药品、自费药等均有特定的判断识别处理；
- (13) 支持药品批次管理；
- (14) 支持药品的多级管理；
- (15) 支持零库存管理
- (16) 支持合同管理，能通过合同管理控制采购计划的制定和入库行为；
- (17) 提供供货商、生产厂家、包装单位、剂型等管理；
- (18) 提供药品质量验收，能提供药监需要的质量管控报表；
- (19) 提供药品信息屏蔽和解除屏蔽功能，对停用药品进行屏蔽，停用后再使用药品解除屏蔽；
- (20) 提供科室（医疗组、医生）类别药品使用情况报表；
- (21) 支持处方评价分析数据的提取；
- (22) 统计各部门工作量；

(9)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 (1) 可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药品来源、药品剂型、属性、类别和住院患者等药品基本信息；
- (2) 具有分别按患者的临时医嘱和长期医嘱执行确认上帐功能，并自动生成针剂、片剂、输液、毒麻和其它等类型的摆药单和统领单，并实现对特殊医嘱、隔日医嘱等的处理；
- (3) 提供科室、病房基数药管理与核算统计分析；
- (4) 提供查询和打印药品的出库明细；
- (5) 本药房管理中的库存管理同门诊药房；
- (6) 药品有效期管理及毒麻药品等的管理同药品库房；
- (7) 支持多个住院药房管理；



(10) 住院病人入、出、转管理系统

- (1) 入院登记，病案首页的建立、录入、打印。
 - (2) 押金管理（续交、修改、打印收据凭证、按照各种条件统计查询押金并打印清单）。
 - (3) 床位管理（患者换床、包房、转科，床位信息查询统计及床位维护）。
 - (4) 患者药品和诊疗项目费用录入，系统自动划价收费（全项费用录入、单项费用录入）。
 - (5) 退费功能（处方退费、红方退费、检查单退费），退费权限设置或收费退费分开。
 - (6) 出院管理：出院结算、出院明细、出院恢复、中途结算等。
 - (7) 发票领用、预交金收据领用设置。
 - (8) 病人担保设置及查询。
 - (9) 方便的查询功能（在一个功能中可查询病人的基本信息、在院信息、预交金信息、结账信息、转科信息、医嘱信息及医保信息）。
- 包括住院病人结算、打印费用细目和收据、发票、住院预交金管理、欠款管理等。

(11) 住院结算系统

- (1) 病人费用管理：
 - 1) 支持读取医嘱并计算费用。
 - 2) 病人结账：提供病人住院期间的中途结算和出院总结算，以及病人出院后再召回计算费用。
 - 3) 住院病人预交金使用最低限额警告。
 - 4) 病人费用查询：提供病人/家属查询医疗费用使用情况及打印费用清单。
 - 5) 完备的病人欠费处理和退费管理。
 - 6) 能方便满足各类病人结账要求。
 - 7) 病人费用录入。
- (2) 住院财务管理：



- 1) 日结账：包括当日病人预交金、入院病人预交金、在院病人各项费用、出院病人结账和退款等统计汇总。
- 2) 旬、月、季、年结账：包括住院病人预交金、出院病人结账等账务处理。
- 3) 住院财务分析：应具有住院收费财务管理的月、季、年度和不同年、季、月度的收费经济分析评价。

(12) 住院医生工作站

系统提供医院、科室、医生常用临床项目字典，医嘱组套、模板及相应编辑功能。支持医生处理医嘱：检查、检验、处方、治疗处置、卫生材料、手术、护理、会诊、转科、出院等。检验医嘱须注明检体，检查医嘱须注明检查部位。提供处方的自动监测和咨询功能：药品剂量、药品相互作用、配伍禁忌、适应症等。提供长期和临时医嘱处理功能，包括医嘱的开立、停止和作废。支持医生查询相关资料：历次门诊、住院信息，检验检查结果。提供医嘱执行情况、病床使用情况、处方、患者费用明细等查询。支持医生按照国际疾病分类标准下达诊断（入院、出院、术前、术后、转入、转出等）；支持疾病编码、拼音、汉字等多重检索。自动审核录入医嘱的完整性，提供对所有医嘱进行审核确认功能，根据确认后的医嘱自动定时产生用药信息和医嘱执行单，记录医生姓名及时间，一经确认不得更改。所有医嘱均提供备注功能，医师可以输入相关注意事项。支持所有医嘱和申请单打印功能，符合有关医疗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医生、操作员签字栏，打印结果由处方医师签字生效。提供医生权限管理，如部门、等级、功能等。自动核算各项费用，支持医保费用管理。自动向有关部门传送检查、检验、诊断、处方、治疗处置、手术、转科、出院等诊疗信息，以及相关的费用信息，保证医嘱指令顺利执行。

(1) 住院医生工作站通过与医院其他系统联网，能够从相关的部门系统获取或向 HIS 系统提供如下信息：

- 1) 医生主管范围内病人基本信息：姓名、性别、年龄、住院病历号、病区、床号、入院诊断、病情状态、护理等级、费用情况等。
- 2) 医生信息：科室、姓名、职称、诊疗时间等。
- 3) 费用信息：药品及各种医技检查项目的名称、规格、价格、医保费用类别、



数量等。

4) 合理用药信息：常规用法及剂量、费用、功能及适应症、不良反应及禁忌症等。

(2) 住院医生工作站通过与医院的 LIS、PACS 等系统联网，能够直接向医技发送检验、检查申请并调阅检查、检验报告及相关影像资料。通过对上述病人就诊相关信息的积累，能够系统的建立起病人全面的住院电子病历资料。

1) 电子医嘱：

a)、医嘱的分类录入功能：

b)、支持医嘱的分类查看功能（比如长期医嘱按已停、未停、全部查看；临时医嘱按未执行、已执行、全部查看）。

c)、医嘱执行处理。

d)、实用的成组医嘱模板功能。

e)、需皮试医嘱处理。

f)、合理用药。

g)、医保费用控制的实时监控。

h)、医嘱查询。

i)、医嘱打印。

j)、与病历的联动处理。

2) 电子申请单：

a)、可设计各种用途不同的检查、化验申请单。

b)、可按不同的需要设计成组申请单。

c)、保证无纸化传输到医技科室。

d)、按申请单调阅报告，保证诊断的准确性。

(13) 住院护士工作站

(1) 病区护士对患者完成日常的护理工作提供完善的应用服务。

(2) 对各种医嘱全面的处理过程，保证业务工作的严密、顺畅。

(3) 医嘱执行后，系统自动打印摆药单以及检查申请单、手术申请单、口服药卡、注射卡、输液卡等各种执行卡单。



- (4) 与住院医师工作站、住院药房、医技科室等其他工作站全面联网，实现高度的信息共享。
- (5) 多手段患者欠费控制，便捷的欠费患者查询及催款通知单的生成打印。
- (6) 支持患者费用“一日清单制”，可以随时查询打印。
- (7) 针对患者发生的固定费用，系统程序每天自动进行记帐。
- (8) 支持病区临时床位增加和减少的管理。
- (9) 和后勤物资工作站联网，通过网络直接管理物资材料的支领。
- (10) 支持医嘱续打功能，医嘱无需要满页，将没有打印过的医嘱自动续页打印。
- (11) 支持医嘱执行单续打，提供执行单重整功能，而且根据设置重整后可能在以前基础上继续打印。
- (12) 与院感系统无缝联网，自动接收院感科传过来信息，处理结果自动返回院感科。
- (13) 入、出科登记，转科处理，病人召回。
- (14) 医嘱处理（长期医嘱录入、审核、执行、新开、修改、停止以及临时医嘱的录入、执行）。
- (15) 药品单申请。
- (16) 查询、打印长期及临时医嘱单。
- (17) 生成并执行长期医嘱摆药单、临时医嘱集中摆药单、患者口服药卡、注射卡、输液卡等。
- (18) 患者生命体征记录、生成体温单。
- (19) 床位管理（患者换床、包房、转科，床位信息查询统计及床位维护）。
- (20) 退费、退药功能，退费权限设置或收费退费分开。
- (21) 出院通知发放、出院通知招回。
- (22) 卫生材料管理：请领计划生成、打印，卫生材料入库、退库。
- (23) 为护理记录书写提供模板、减少文字录入量。

(14) 住院电子病历系统

住院电子病历主要包括住院病案首页、住院病程记录、住院医嘱、住院治



疗处置记录、住院护理记录、检查检验记录、出院记录、知情告知信息等九项基本内容。住院电子病历基本功能：

(1) 住院诊疗记录

- 1) 住院病案首页：分为住院病案首页和中医住院病案首页。
- 2) 入院记录（含儿科、产科等专科记录）、24小时内入出院记录、24小时内入院死亡记录等；
- 3) 首次病程记录：首次病程记录(含儿科、产科等专科病程记录)；
- 4) 住院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上级查房记录、疑难病例讨论、交接班记录、转科记录、阶段小结、抢救记录、会诊记录、术前小结、术前讨论、术后首次病程记录；
- 5) 检查检验记录：检查记录包括超声、放射、核医学、内窥镜、病理、心电图、脑电图、肌电图、胃肠动力、肺功能、睡眠呼吸监测等各类医学检查记录；检验记录包括临床血液、体液、生化、免疫、微生物、分子生物学等各类医学检验记录；
- 6) 住院医嘱：分为长期医嘱和临时医嘱；
- 7) 住院治疗处置记录：包括一般治疗处置记录和助产记录两部分。一般治疗处置记录，住院与门诊相同；助产记录包括待产记录、剖宫产记录和自然分娩记录等；
- 8) 住院护理记录：护理操作记录，住院与门诊相同；护理评估与计划包括入院评估记录、护理计划、出院评估及指导记录、一次性卫生耗材使用记录等；
- 9) 知情告知信息：各种知情同意书，包括手术同意书、特殊检查及治疗同意书、特殊药品及材料使用同意书、输血同意书、病重（危）通知书、麻醉同意书等；
- 10) 出院记录；
- 11) 转诊（院）记录：进行患者转诊（转入或转出）的主要工作记录；
- 12) 死亡记录：死亡病例讨论记录等。

(2) 病历查询打印

(15) 医院感染智能管理系统



通过院感管理系统实现基本功能如下：感染病例监测、现患率调查、手术感染监测数据录入、ICU 病人感染监测、高危新生儿监测、抗菌药物监测、危险因素监测、细菌耐药监测、针刺伤监测、爆发预警。

(1) 院感染病例监测：感染病例登记、查询，各类医院感染报表，可从医院信息系统（HIS）中自动获取或手工补录入病人基本资料及感染相关信息；

(2) 手术部位感染监测：由手术室在手术信息登记时填写，并自动传送到院感管理系统中；也可以由院感工作人员补录入。根据相关参数，自动计算出感染危险等级、感染率、调正后感染率等，打印监测报告单和各类统计图表和报表；

(3) ICU 监测病人感染监测：主要对于成人及儿童重症监护病房（ICU）的病人进行目标性的监测。计算导尿管病使用率和与导尿管相关性尿路感染率、中心静脉导管使用率和与相关性原发性菌血症感染率、呼吸机使用率和与相关性肺部感染率。除此之外，还可根据病人的不同危险等级来调正感染率的计算；

(4) 高危新生儿感染监测：主要对于高危新生儿（HRN）的病人进行目标性的监测，计算中心静脉导管使用率和与相关性原发性菌血症感染率、呼吸机使用率和相关性肺部感染率，可根据病人的平均住院人数来调正感染率的计算；

(5) 抗菌药物监测：自动统计抗菌药物的使用人数、使用目的进行监测，记录联合用药的信息，输出相关统计分析图表；

(6) 环境卫生学监测：由检验科人员或院感工作人员录入医院消毒卫生学监测的检验结果，软件可对监测结果自动评价，并打印监测报告单和各类统计图表和报表。还提供一次性用品使用情况，以及污水数据信息的录入功能；

(7) 现患率调查：供感染科做现患率调查时录入数据，基本上是仿照现患率个案调查表的形式来做的，重点用于统计各科室调查时的感染情况、抗菌药物使用情况、细菌培养等情况。相应的报表有按科室汇总报表、按疾病系统分类汇总报表、按易感因素分类汇总报表、病原体与抗菌药物情况统计、抗菌药物使用情况、抗菌药物使用剂统计等；



(8) 针刺伤录入及处理提示：录入职工针刺伤的详细情况之后，系统可以自动根据关联病人的情况做出处理提示。相关报表有按科室汇总、按关联操作汇总、接工别进行汇总，可以从多个角度分析职工针刺伤的情况；

(9) 职业暴露录入及处理提示：录入职工的血液体液暴露情况之后，可以自动为此次暴露评级，并根据关联病人的情况做出处理提示。相关报表有按科室汇总、按关联操作汇总、接工别进行汇总等；

(10) 暴发预警：此暴发预警会从当前日期开始，向前推算一定的天数内，自动计算同一科室、同一感染诊断的次数（或感染同一病原体的次数），达到用户设定的次数时，给予提示，双击记录时可以自动打开该病人的详细感染记录。感染诊断、病原体、监测的天数、同时发病的人数等都可以由用户自己设置。用户还可以设置时间，每天到了设定的时间，系统就会自动计算一次，有暴发情况就自动提示。

(11)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软件测试报告。

(16) 病案首页系统

按病案首页规范定制开发符合管理部门需求。

(17) 医保接口

按医保接口文档定制

(18)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S）

(1) 主要目标是将各种免疫、检验、放免、细菌及科研用的分析仪器，用计算机完全联网。管理和传输实验分析过程中全部数据。包括检验申请输入、分析结果自动采集或手工录入、结果审核、报告单生成。也可将结果发送给门诊、住院等各临床科室及财务科。做到检验费用的管理，质控管理及产生实验科室管理的各种统计报表和工作登记表等。

1) 支持与医院各部门之间互相传递交换信息。



- 2) 需要和 HIS 具有双向的可定制的接口集成。
- 3) 支持与其他相关部门的流程信息系统的集成，如超声信息系统和内镜信息系统，向此类相关科室提供必要的诊断依据。
- 4) 支持医疗和管理的窗口业务。
- 5) 提供对临床诊断和医院管理的辅助决策支持。
- 6) 建立计算机网络和数据库的维护机制，建立起安全的管理体制。
- 7) 自动从各种分析仪器中采集数据。
- 8) 形成统一格式的报告单。
- 9) 能够方便地处理手工项目。
- 10) 能够对检验数据做一定的医学处理。
- 11) 能够对检验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 12) 实现所有检验信息的电子化管理，便于查询。
- 13) 有完善的质量控制系统。
- 14) 完全实现检验科办公自动化。
- 15) 实现检验科与病区、门诊科室的网络连接，实时接收医生所开的检验医嘱预约。
- 16) 将处理后的检验结果传递给医院系统，便于医院系统直接读取结果，减少医生工作量。
- 17) 确保医生能在第一时间内接收到病人的检验结果。
- 18) 在接收到标本以后，为收费部门提供费用信息。
- 19) 实现检验科与临床科室之间的电子文档传输。
- 20) 实现检验信息与病历信息双向共享。

(2) 采集工作站：

- 1) 主要完成标本的采集相关功能。
- 2) 检验病人基本信息生成；可以通过添加 HIS 接口，从 HIS 中直接获取检验病人的相关信息；也可采用手工方式输入。
- 3) 标本信息录入。包括标本种类、采集部位、采集日期、采集者等。
- 4) 条码生成与打印、发放。手工或自动生成检验条码，一式多份并可按院方要求定制。比如一份附申请单，一份贴标本容器，一份病人回执，用于取报告。



5) 报告打印和发放。

6) 可以定制的一式多联的条码。

(3) 检验工作站:

1) 设备联机及驱动模块: 此模块驱动并联网有机器, 自动将数据送入网络, 并进行模式识别, 判断为何种资料。质控、定标及检验结果自动分离, 自动入库。

2) 病人资料录入模块:

a)、管理病人基本信息的提取或录入。

b)、实现标本编排或条码分检。

c)、建立验单表头信息与检验结果的关联。

d)、实现基本信息的批量修改与复制。

e)、解决手工项目数据的入库。

3) 检验数据审核模块:

a)、实现检验报告的最终审核。

b)、建立与历史检验数据的对比审核。

c)、实现阈值自动审核机制。

d)、实现电子报告的网络发布。

4) 设备仿真运行及检验人员培训: 通过安装虚拟设备接口, 运行一个仿真客户端, 检验系统可以运行在仿真和模拟状态下, 这样便于测试和培训检验人员, 减少对系统的干扰。

5) 检验信息统计模块:

a)、实现检验信息的收费统计和工作量统计。

b)、实现基于病历号的检验数据动态分析。

c)、统计信息可以和 HIS 相关模块双向信息交互报告工作站。

6) 检验报告打印模块:

a)、实现报告单的批量打印和选择性打印。

b)、建立检验报告的汇总报表。

7) 检验报告查询模块:

a)、实现检验报告的模糊组合查询。



- b)、建立项目分类查询报表。
- c)、实现样本处理进程查询。
- d)、实现检验数据实时监控。
- 8) 检验质量控制模块：
 - a)、实现质控数据的自动分析与报警。
 - b)、实现基于病人检验数据的质控分析。
 - c)、建立相关校验标准，实现异常检验结果的分离，确保检验结果的可靠性。
 - (4) 实现 LIS 系统的全程条码化管理
 - (5) 实现检验标本的跟踪
 - (6) 通过医院信息集成平台，LIS 系统实现与 HIS、体检、PACS 等系统的交付。

(19) 医学影像信息管理系统系统 (PACS)

- (1) 影像处理部分：
 - 1. 数据接收功能：接收、获取影像设备的 DICOM3.0 和非 DICOM3.0 格式的影像数据，支持非 DICOM 影像设备的影像转化为 DICOM3.0 标准的数据。
 - 2. 图像处理功能：自定义显示图像的相关信息，如姓名、年龄、设备型号等参数。提供缩放、移动、镜像、反相、旋转、滤波、锐化、伪彩、播放、窗宽窗位调节等功能。
 - 3. 测量功能：提供 ROI 值、长度、角度、面积等数据的测量；以及标注、注释功能。
 - 4. 保存功能：支持 JPG、BMP、TIFF 等多种格式存储，以及转化成 DICOM3.0 格式功能。
 - 5. 管理功能：支持设备间影像的传递，提供同时调阅病人不同时期、不同影像设备的影像及报告功能。支持 DICOM3.0 的打印输出，支持海量数据存储、迁移管理。
 - 6. 远程医疗功能：支持影像数据的远程发送和接收。
 - 7. 系统参数设置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窗宽窗位值、显示文字的大小、放大镜的放大比例等参数。



(2) 报告管理部分:

1. 预约登记功能。
2. 分诊功能: 病人基本信息、检查设备、检查部位、检查方法、划价收费。
3. 诊断报告功能: 生成检查报告, 支持二级医生审核。支持典型病例管理。
4. 模板功能: 用户可以方便灵活的定义模板, 提高报告生成速度。
5. 查询功能: 支持姓名、影像号等多种形式的组合查询。
6. 统计功能: 可以统计用户工作量、门诊量、胶片量以及费用信息。

(3) 运行要求:

1. 共享医院信息系统中患者信息。
2. 网络运行: 数据和信息准确可靠, 速度快
3. 安全管理: 设置访问权限, 保证数据的安全性。
4. 建立可靠的存储体系及备份方案, 实现病人信息的长期保存。
5. 报告系统支持国内外通用医学术语集。

(4) 放射科信息管理系统 (RIS)

放射科信息管理系统 (RIS) 放射科进行信息管理、检查预约、出报告、登记病人资料、进行科研和教学统计的重要工具。通过 WORKLIST 把检查登记信息传给影像设备工作站, 从而可以与任何影像设备通讯, 同时系统支持 HL7 与 HIS 系统进行连接。系统全方位支持放射科的管理, 实现放射科工作的全面计算机化。RIS 的主要功能有病人管理、病人叫号处理、检查管理、报告管理, 综合统计, 科室的人员, 设备, 耗材管理, 以及放射科常规与意外流程和质量的控制等等。

(5) 超声信息系统

将所有超声设备进行联网, 建立超声图文报告系统, 遵循 IHE 规范, 是超声科进行病人管理、登记预约、病人叫号、图象采集, 电子报告、科室统计、质量控制和进行科研教学的重要工具。同时及时将报告传输到临床共享。

(6) 内镜信息系统

将所有内镜设备进行联网, 建立内镜图文报告系统, 遵循 IHE 规范, 是超声科进行病人管理、登记预约、病人叫号、图象采集, 电子报告、科室统计、质量控制和进行科研教学的重要工具。同时及时将报告传输到临床共享。



(20) 体检管理系统

- (1) 体检预约、体检记录、论断结论及建议；
- (2) 费用结算（个人或团体）；
- (3) 能自动地将相应的检查检验结果导入体检报告；
- (4) 对体检者的健康状况进行评估，给出合理的健康建议，并提供修改功能；
- (5) 体检报告打印；
- (6) 体检项目管理和费用管理；
- (7) 查询统计、产出报表、体检数据分析；
- (8) 体检随访记录管理；
- (9) 实现与 LIS、影像等其它系统的无缝连接；
- (10) 提供数据安全、保密机制；
- (11) 健康档案调阅：可实时调阅居民健康档案数据中心的数据；
- (12) 支持电子签名。
- (13) 历史查询：

体检者历次来院体检中心体检结果集中查询浏览，使得总检医生可以直接对历次结果进行比较，得出科学的医学保健建议。

(14) 体检状态查询

对规定日期内的体检人体检完成情况进行查询，特殊情况发生时，可以通过此功能查找原体检登记开单员、登记时间、抽血人、体检医生以便做出处理。

(15) 健康档案管理

健康档案管理是整个体检过程的数据整合过程。是健康体检系统的最大特色。整合医院所有的信息化资源，包括 HIS, LIS, PACS 等医院信息化数据，形成真正的“客户健康档案”，为客户的健康提供最全面的信息支持。利用互联网，手机短信技术，及时的向客户发送健康提示，成为您最贴心的健康“私人医生”。

(21) 输血管理系统

- (1) 支持血液字典维护：包括血液类别、收费价格、附加费用、血源信息设置、输血性质设置、用血安排设置、用血方式设置、库存管理设置。



- (2) 能支持全程条形码管理。
- (3) 支持入库管理：录入血液制品入库信息，包括：储血号、品名(如：全血、成分血等)、血型、来源、采血日期、采血单位、献血者、包装、数量等。可实行手工入库和条码入库两种方式
- (4) 支持配血管理：自动获得临床输血申请单，同时自动产生输血号，并显示病人输血历史，提供受血者标本检测功能，检测血型等，完成配血信息处理，并提供备血信息提示。可实现血制品再加工，交叉配血，可选择配血方法，打印报告单；
- (5) 支持发血管理：根据临床输血申请单和配血信息进行核实，按照《临床输血技术规范》的附录八打印输血记录单，完成发血操作，减少血液制品库存；
- (6) 具有报废管理：提供报废血液制品名称、数量、经手人、审批人、报废原因、报废日期等信息；
- (7) 自备血管理：自备血入库、发血、查询，打印袋签等；
- (8) 能提供有效期管理：提供有效期报警，并有库存量提示；
- (9) 费用管理：完成入库、血化验（定血型、Rho 检验、配血型等）、发血等过程中的费用记录，并与住院处联机自动计费；
- (10) 查询与统计：入、出库情况查询、科室用血情况查询；费用情况查询；科室工作量统计与查询等。打印日报、月报、年报及上级所需报表等。

(22) 血库管理系统

血库以往采用传统手工的方式，不能及时知道现有库存。发血效率低，血积压多，核对起来非常困难，且统计工作是个难题。先进的血库管理系统能够解决传统血库管理的种种弊端，有效保护患者利益，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血库管理系统功能包括血液的入库、储存、供应等方面的管理。其主要目的是，为医院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准确、方便的工作手段和环境，以便保质保量的满足医院各部门对血液的须求，保证病人用血安全。

- (1) 入库管理：录入血液制品入库信息，包括：储血号、品名（如：全血、成分血等）、血型、来源、采血日期、采血单位、献血者、包装、数量等。
- (2) 配血管理：自动获得临床输血申请单并完成配血信息处理，并提供



备血信息提示。

(3) 发血管理：根据临床输血申请单和配血信息进行核实，按照《临床输血技术规范》的附录八打印输血记录单，完成发血操作。

(4) 报废管理：提供报废血液制品名称、数量、经手人、审批人、报废原因、报废日期、报废血液的去向及处置方式等信息。

(5) 自备血管理：自备血入库、发血、查询，打印袋签等。

(6) 有效期管理：根据《临床输血技术规范》第五章第二十二的规定提供有效期报警，并有库存量提示。

(7) 费用管理：完成入库、血化验（定血型、Rho 检验、配血型等）、发血等过程时自动计费。

(8) 查询与统计：按血型、入出库等分类统计、科室用血情况查询；费用情况查询；科室工作量统计与查询等；打印日报、月报、年报及上级所需报表等。

(9) 全面支持条码扫描机。实现血液入库、出库、血袋回收刷条码功能。

(23) 物资管理系统

包含：卫生材料管理系统、后勤物资管理系统、科室二级库管理系统

(1) 在现有系统功能基础上，实现计划单、订单、备货单、验收、入库、监控等，直接扫码进行办理，以及供应链全流程闭环功能。

(2) 统计分析全院科室物资库存、全院进销存分析、科室进销存、科室消耗分析表

(3) 挂网耗材价格管理：每月初从阳光采购平台下载数据，整理文档上传系统同步基础价格或者价格比对功能，以保证推送供货单位是最新准确价格。

(4) 统计报表分析：物资出入分析、科室领用分析、物资库存情况分析、物资流通过程情况、耗占比分析

(5) 科室申领业务：一级管理库房

(6) 科室申购：特殊材料科室有计划进行采购清单列表

(7) 科室库存预警：设置库存下线及库存补库基数，以方便快速完成科室申领或者科室申购业务。



(8) 科室消耗：收费耗材与办公耗材登记使用登记及查询，收费耗材与 HIS 使用互动；办公耗材以科室自动消耗或者以领代支消耗。

(24)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具有临床路径的建立和维护功能，可以根据电子病历中的指标辅助医生为患者选择相关临床路径，辅助医生根据患者目前所在临床路径为其下达医嘱，并详细记录医嘱执行情况，可以将患者医嘱及医嘱执行情况以在院时间为序，详细展示，并能表示路径的执行情况，支持对临床路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变异率及路径统计，单病种管理。

(1) 路径执行：

- 1) 系统嵌入医师工作站，实现对住院患者的管理。
- 2) 系统可以自动或人工对患者是否进入路径进行判断。
- 3) 对每种进入路径的病种定义步骤与临床套嘱，包括药物、检查、化验、治疗以及护理等医嘱。
- 4) 医护人员可以按照每个步骤规定的套嘱开立医嘱，为患者治疗。
- 5) 支持对出院患者进行差异化分析。
- 6) 支持诊疗程序的规范化和变异分析，调节路径的某些环节的治疗方案。
- 7) 支持患者版路径，帮助患者及家属了解医护详细过程与时间安排。支持打印功能。

(2) 路径配置：根据各种疾病进行临床路径的选择与设置。

(3) 相关数据统计：费用及住院天数统计、评估情况统计、完成率统计、路径变异统计、单病种质量管理与控制以及国家规定的相关指标统计。

(4)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软件测试报告。

(25) 护理病历信息系统

护理人员在医疗、护理活动过程中形成的文字、符号、图标等资料的总称，是护士记录病人的病情变化、治疗情况和所采取的护理措施。主要包括：

(1) 体温单



- (2) 医嘱单
- (3) 入院护理评估单
- (4) 一般护理记录单
- (5) 手术护理记录单
- (6) 手术病人核查表等

(26) 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医院绩效管理系统核心功能有组织管理、模型管理、考勤管理、全院考核、部门考核、个人考核、部门绩效、个人绩效、奖金管理等核心功能，形成全面全员绩效管理体系。

(1) 组织管理：按医院组织结构管理模式，进行考核分组设置，与其他业务系统支持一对多数据接入。

(2) 模型管理：支持核算步骤、预算模型、预算对象、部门考核、人员考核、奖金分配的灵活配置，可扩展性强，适应性广。

(3) 考勤管理：平时工作自定义排班考勤系统，工分制按月累计平时工作量。

(4) 全院考核：设置全院绩效指标体系及目标值，对全院绩效进行综合评估、分析，并作为行政后勤部门绩效考核的依据。

(5) 部门考核：设置各科室的绩效指标体系及目标值，对各业务科室绩效进行综合评估。(6) 个人考核：设置岗位类型的绩效考核体系及目标值，计算每位员工的工作量，员工绩效进行综合评估。

(7) 部门绩效：根据科室、部门绩效、编制岗位系数、全院奖金基数、个人夜班补贴、个人医疗任务补贴等项目，计算各科室部门的绩效工资总额。

(8) 个人绩效：根据全院考核、科室考核、个人考核得分计算个人绩效分配系数、个人分配金额。

(9) 奖金管理：根据个人绩效、科室绩效、员工工资、个人所得税等生成绩效工资发放表。

(27) 电子病历质量监控系统

电子质历质控管理系统为医院质控人员提供其权限内的门诊和住院电子



病历并对其进行病历质量的控制，并根据质量控制结果及病历质量控制标准，对病历进行评分、评判等级和病历归档。同时，临床医师能够了解到病历问题和质控意见以及所评分数和等级。

(1) 病历监控

- 支持监控主题：内容监控、时限监控。它对患者住院日志、首次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手术病程记录、出院记录等都可以进行内容和时限性监控。
- 支持的监控方式：自动监控、手动监控。系统通过监控内容表和患者入院时间、医嘱时间等时间点，建立自动监控体系，及时提醒医生需要完成的内容和时限。同时质控人员可以随时抽查病历，手动监控病历质量，填写未完成、或超时限的病历记录，及时提醒医生。
- 支持的监控时间：包括事前提醒、事中监督、事后考核。

(2) 住院病历环节质量控制

- 支持病历点评管理：质控人员对未归档的住院病历进行内容点评，点评内容以批注的形式显示在病历上。医生可以根据质控人员的点评内容及意见，对病历做相应的内容修改及完善。点评完成后对此病历审核为合格还是不合格。
- 支持提交病历查询：医院质控人员对已提交和未提交的电子病历进行查询和查看。住院医师完成病历书写后，质控人员对此病历进行归档或者点评、评分和审核。
- 支持时限病历解锁：系统自动对超时病历进行锁定，或者管理员针对问题病历进行锁定，锁定后医生无法修改和删除病历。根据需要医生可联系质控管理员对此病历进行解锁。
- 支持解锁原因查询：医院质控人员对已解锁的病历查询其解锁原因。
- 支持特殊病历查询：医院质控人员可对特殊病历进行查询。特殊病历包括手术病人、危重病人等。

(3) 住院病历终末质控

- 支持住院病历评分：医院质控人员对所有住院病历进行自动和手动评分。



(4) 门诊病历质控

- 支持留观病历查询：对医院急诊科留观病历进行查询、统计和查看不合格审核内容。
- 支持门诊病历评分：医院质控人员可对所有门诊病历进行自动或者手动评分。

(5) 住院病历归档

- 支持对出院后 7 天（或根据医院规定）且书写完成未归档的病历进行归档。
- 医院质控人员可对归档后的病历进行查看、审核、点评和评分。

(6) 病历借阅管理

- 支持医生提出病历借阅申请，医院质控科进行病历借阅审核，审核通过后，医生方可打开病历进行查看。借阅的病历隐藏了病人姓名、性别、电话、通讯地址等敏感信息。
- 医疗质控科可以查询所有已借阅的病历。

(7) 质控统计分析

- 支持电子病历质控统计分析功能：剩余时间查询、时限详细设置、时限统计查询、环节评分详情查询、病历评分统计、解锁原因查询、点评处理查询、点评结果查询、点评细节统计、点评工作量统计、病历点评统计、病人超时统计、分类扣分统计、医生超时统计、点评分科统计、病历合格查询。

(8) 质控基础设置

- 支持对病历的时限配置管理、自动评分和手动评分项目及分数设置。

(28) 病案管理系统

提供电子病历的整理、归档、借阅、回收、催还、复印、统计等功能；支持电子病历在不同状态（在院、再入院、出院、归档、封存）下的访问权限，特别是通过网络访问的权限；提供查询、检索、审计电子病历的流通历程和状态；



病案管理系统包括：首页管理、病案管理、工作日报、统计分析、单病种统计分析、外部接口等。

(1) 首页管理

病案首页管理包括首页采集、数据校验、痕迹保留、首页查询、首页打印、首页导出和附页管理等二级功能模块。

(2) 病案管理

病案管理包括：病案回收、病案整理、病案入库、病案借阅、封存管理。

(3) 工作日报

工作日报分为：门诊工作日报、住院工作日报、医技工作日报和观察日报四个部分。

(4) 统计分析

统计分析包括：院内管理需求报表、医院评审报表、直报报表。

(5) 院内管理需求报表

1) 工作日报汇总报表

此表用来查询门诊日报、住院日报、医技日报、观察日报的汇总数据，要求可以按照自定义科室汇总，可选择任意时间段，可直接打印查询结果，可导出数据到 excel、dbf、txt。

2) 月统数据查询

此表用来查询根据日报数据生成的月统计数据、季统计数据、年统计数据，包括门诊统计数据、住院统计数据、医技统计数据、观察统计数据。

要求可以直接打印查询结果，导出数据到 excel、dbf、txt。

3) 病案与统计数据对比表

此表用来分析各科室日报中登记的数据与病案录入数据的异同，包括出院总人数的差别，要求用不同的颜色标识出病案中录入的份数比日报中录入的人数多还是少。按月查询的情况下可以双击某一条数据查询每一天的对比数据，查询到某一天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双击差值进一步查询出 HIS 中的出院名单与病案录入的名单。

4) 出院病人动态表

此表包含常用的统计指标，如期末实有床位、期初在院人数、期内转入人数、他科转入、转往他科、出院人数、期末留院人数、出院者占用床日数、实际开放床数、



平均病床工作日、实际占用总床数、出院者平均住院天数等。查询日期区间可选，要可以按自定义科室进行查询。

5) 疾病分类统计表

按照疾病分类来统计各离院方式离院人数、平均住院日、诊断符合率、确认率、疾病构成表。可直接打印，可导出 excel。

6) 疾病分类统计表

按科室统计手术人数、各类切口人数、各级别手术人数等。可直接打印，可导出 excel。

7) 科室前 10 位病种 ICD 类目顺位统计表

按科室统计各个科室出院病人中主要诊断前 10 的疾病。

8) 医院评审报表

(1) 重点手术报表

(2) 重点疾病报表

9) 直报报表

直报报表可以导出数据为规定的格式如 dbf、excel，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接口上报数据，具体数据格式由卫健委确定。

10)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软件测试报告。

(29)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1、处方点评

结合《医院处方点评管理规范（试行）》、《处方管理办法》、《处方点评监测网工作手册》、《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13 年全国抗菌药物专项整治活动督导检查手册》等处方点评相关政策要求，实现对医院处方（医嘱）的电子化评价功能。

当点评完成一张处方（医嘱）后，系统能够根据临床药师的点评内容，对被评价的处方进行问题严重性的评级，分为为合理处方和不合理处方，不合理处方还包括不规范处方、用药不适宜处方及超常处方，同时系统还可以将这些评价结果进行计算机化存储，以便对处方评价结果进行统计和分析，方便临床药师及医生对处方用药进行深入的研究，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节约医疗成本提供有效数据参



考。

(1) 门（急）诊处方点评

将《医院处方点评管理规范（试行）》中对处方的 28 项评价点进行标准化处理，用户可在程序预判的基础上结合临床实际情况对处方书写规范性、药品用法用量、适应症、禁忌症、给药途径、相互作用等多项情况进行评价。点评完成后，系统将点评结果进行电子化存储，并可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生成点评相关报表：“点评工作表”、“点评结果统计表”、“存在问题统计表”。

(2) 住院病人医嘱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住院病人医嘱用药合理性的点评功能。

(3) 门（急）诊抗菌药物处方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门急诊抗菌药物处方用药合理性的专项点评功能。

(4) 住院病人抗菌药物医嘱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住院病人抗菌药物医嘱用药合理性的专项点评功能。

(5) 围手术期抗菌药物医嘱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围手术期抗菌药物医嘱用药合理性的专项点评功能。

(6) 门（急）诊糖皮质激素处方专项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门（急）诊处方中糖皮质激素使用合理性的专项点评功能。

(7) 住院病人糖皮质激素医嘱专项点评

提供用于评价住院病人医嘱中糖皮质激素使用合理性的专项点评功能。

2、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

根据卫生部《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方案》中的相关规定为依据，通过从 HIS 系统提取的病人信息，自动生成“手术/非手术病人抗菌药物使用情况调查表”等一系列电子化表格。同时在完成这一系列调查表的填写后，系统能够根据所填写的调查表，生成总结性质的“用药合理性意见表”，免去了临床药师翻阅纸质病历花费的大量时间和精力，避免手工出错，极大地提高工作效率。

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功能还提供对门急诊或住院病人抗菌药物使用情况的统计，包括：“门急诊处方用药情况统计表”、“住院病人抗菌药物使用情况统计表”。

3、电子药历



根据《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中对医院临床药师书写药历方面的要求，为临床药师提供了电子化药历书写功能。系统通过从 HIS 系统提取相关信息，实现电子药历的快速生成。减少药师书写药历时手工提取病人信息的繁重工作，大大提高药师的工作效率。

4、病例查看

通过强大的接口读取功能，调取 HIS 系统中的相关信息，能够帮助临床药师足不出户地查看医院病人的信息，根据病人的实际情况，有目的性、有选择性地对病人用药指导和现场咨询，并可与临床医生进行用药方案的研究和讨论，从而最大限度地预防潜在药物不良事件（ADR）的发生。

临床药师可以通过临床药学管理系统的工作平台按照系统提供的多种筛选条件，读取和查看病人的相关管理信息。包括：病人基本信息、检验检查结果、手术信息、医嘱信息、费用信息。

5、预警公示

根据《处方管理办法》、《医院处方点评管理规范（试行）》、《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医院开展处方点评工作需要与医生进行交流，并将点评结果向医生进行反馈和公示。

通过在医生工作站嵌入互动交流平台，实现药师和医生的实时在线交流。此外，还可利用该互动交流平台实现对处方点评结果、医院药品使用情况等的在线公示及早期预警功能。从而促进药师与医生的沟通和交流，帮助医生及医院管理人员提前做好各项合理用药指标的控制，帮助医院提高合理用药水平。

6、统计分析

根据《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13 年全国抗菌药物专项整治活动督导检查手册》等相关规定对医院合理用药指标及医院药品使用情况的统计要求，通过接口从 HIS 系统提取药品、检验检查、费用等相关信息，在此基础上实现对医院合理用药指标及药品使用情况的信息化统计分析。

（1）合理用药指标统计

提供多项医院常用合理用药指标统计：如平均用药品种数、药占比、抗菌药物使用率、抗菌药物联用情况、病原学送检率及围术期用药情况等。除以下提供的报表外，用户可根据需求将该部分提供的近百个指标自由组合，自定义设计报表。



- 1) 门急诊处方指标
- 2) 门急诊病人指标
- 3) 住出院病人指标
- 4) 抗菌药物使用强度
- 5) 抗菌药物使用量
- 6) 一般手术指标
- 7) 重点及特殊手术指标

(2) 药品统计分析

提供各类用药情况统计指标：如药品使用强度、DDDs、使用金额及数量等。可从全院、科室、医疗组及医生多个层次进行统计，可针对药品使用情况进行排名分析，可进行用药趋势分析。包括以下报表：

- 1) 药品使用强度医院统计表
- 2) 药品使用强度科室统计表
- 3) 药品使用强度医疗组统计表
- 4) 药品使用强度医生统计表
- 5) 药品使用强度趋势分析表
- 6) 药品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医院统计表
- 7) 药品科室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8) 科室药品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9) 药品医疗组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10) 医疗组药品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11) 药品医生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12) 医生药品消耗情况及使用量 DDDs 统计表
- 13) 药品金额、数量及 DDDs 趋势分析表
- 14) 药品使用金额及数量医院排名表
- 15) 药品使用金额及数量科室排名表
- 16) 药品使用金额及数量医疗组排名表
- 17) 药品使用金额及数量医生排名表
- 18) 药品使用人次医院统计表



- 19) 药品使用人次科室统计表
- 20) 药品使用人次医疗组统计表
- 21) 药品使用人次医生统计表
- 22) 医院药品品种数统计表

(3) 其他报表

- 1) 门（急）诊处方药品品种超过 N 种的统计表
- 2) 门（急）诊处方药品金额超过 N 元的统计表
- 3) 门（急）诊处方药品日均金额超过 N 元的统计表
- 4) 门（急）诊处方抗菌药物使用情况清单表
- 5) 门（急）诊病人抗菌药物使用情况清单表
- 6) 出院病人抗菌药物使用情况清单表
- 7) 出院病人围术期抗菌药物使用情况清单表
- 8) 基本药物使用情况统计表
- 9) 病人药品费用构成分析表
- 10) 某级别治疗效果与抗菌药物使用情况分析表
- 11) 越权用药统计表

(30)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1) 处方（医嘱）用药监测功能

“系统”应能对处方（医嘱）用药进行以下监测。

1) 剂量范围监测：监测处方（医嘱）中的药物剂量是否超过药品说明书推荐的剂量范围。“系统”应能对超过药物最大、最小推荐量（每次剂量、每日剂量）、极量（每次极量、每日极量）、用药频次、持续用药时间等用药情况进行监测。

2) 肝、肾损害剂量监测：监测在病人肝、肾功能不全等病生状态时，结合疾病诊断对处方（医嘱）中的药物剂量是否符合药品说明书推荐的剂量范围进行警示提醒。

3) 药物相互作用监测：监测在同一处方（医嘱）中药品之间可能存在的药物相互作用。“系统”应提供药物相互作用的详细内容，包括结果、严重程度、机理、处理等信息。同时对每一类药物相互作用均提供详细的综述性专论，内容包括



该药物相互作用的严重程度、作用机理、病人处理、讨论和参考文献等。

4) 注射剂配伍监测：监测注射剂在同一容器中配制可能发生的理化反应。

“系统”应能对药品—药品、药品—溶媒在大输液容器或针管内发生的理化反应进行监测。

5) 配伍浓度监测：监测配伍后的药品浓度是否在药品说明书推荐的给药浓度范围内。

6) 药物禁忌症监测：在获取患者病理生理情况的基础上，监测处方（医嘱）中是否含有该患者禁忌使用的药物。“系统”应能对临床常见病理生理情况存在的药物禁忌进行监测。

7) 不良反应监测：在获取患者病理生理情况的基础上，监测处方（医嘱）中有可能引起或加重患者当前病理状况的药物。

8) 超适应症监测：在获取患者疾病诊断情况的基础上，监测病人的疾病情况是否在处方药物的适应症范围内。

9) 特殊人群及特殊病理生理情况的用药监测：监测处方（医嘱）中是否存在老人、成人、儿童、性别、妊娠期、哺乳期等特殊人群或者肝、肾功能不全等病生状态应禁忌或慎用的药品。

10) 药物过敏监测：在获取患者既往药物过敏史的基础上，监测处方（医嘱）中是否含有可能引起病人过敏的药物。“系统”应提供药物成分及交叉过敏的监测。

11) 给药途径监测：监测处方（医嘱）中是否存在不合理的给药途径。

12) 重复用药监测：监测处方（医嘱）中是否存在重复用药的情况，包括重复成分和重复治疗。

13) 越权用药监测：监测医生开出的处方药品是否在其可以使用的权限范围内，如监控医生越级使用抗菌药物、越级使用特殊管制药品等。

14) 围术期用药监测：监测在围手术期内使用抗菌药物的品种是否合理，使用抗菌药物的时机和时限是否合理，在围手术期若使用抗菌药物的品种不在已维护的手术能够使用的抗菌药物的品种范围内、手术使用抗菌药物时机和时长不在医院规定的时间内(可以精确到小时)。

15) 细菌耐药率监测：监测医生处方药品的本院耐药情况(包括哪些细菌对方剂药品耐药和耐药率)。



（2）药物临床信息咨询功能

系统应能提供医院在用药品的以下信息的查询：

1) 药品重要信息提示功能：“系统”应即时提供处方（医嘱）药物的重要信息，如禁忌症、妊娠/哺乳、特别警示等。同时“系统”可以提供自主维护药品属性（包含国家基本药物、社保、OTC 等药品属性）的功能，提供自主添加和修改其他医院药品信息的功能。

2) 药品说明书查询：“系统”应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厂家药品说明书。同时“系统”可以提供自主维护药品说明书内容的功能，并能够提供药品说明书模板以便于用户进行自主维护，减少维护工作量。

（3）统计分析功能

1) “系统”应能查看经监测后存在潜在用药问题的处方（医嘱）及监测结果的详细信息。

2) “系统”应能对存在潜在用药问题的处方（医嘱）及监测结果进行统计，生成统计报表，并提供报表的打印和导出功能。

3) “系统”应支持对存在潜在用药问题的处方（医嘱）的回顾性审查，能够通过人工判断对无效监测结果进行自主屏蔽，避免无效警示的再次发生。

（4）审查自定义功能

1) “系统”可以对药物相互作用、剂量范围、注射剂体外配伍、配伍浓度、不良反应、药物禁忌、超适应症、肝损害剂量、肾损害剂量、给药途径、特殊人群（儿童、成人、老人、性别、妊娠、哺乳）用药模块进行审方结果的自主屏蔽设置。屏蔽之后“系统”将不会再对问题涉及的药品进行审查，亦不会弹出警示信息，并且屏蔽后的警示结果不会计入以后的统计数据中。

2) “系统”能够对所有药品进行警示数据的新增、修改和删除。可对药物在剂量范围、相互作用、体外配伍、配伍浓度、不良反应、药物禁忌症、给药途径、超适应症、肝损害剂量、肾损害剂量、越权用药、特殊人群（儿童、成人、老人、性别、妊娠、哺乳）用药模块的警示级别和（或）警示信息进行新增或修改。

3) “系统”可以通过该功能对医疗机构内的医生无权使用的药品清单进行新增、修改和删除。



4) “系统”可以通过该功能对围术期不可预防使用抗菌药物的手术、某手术与药品的可用关系、某手术与用药时间的关系进行设置。

(31) 手术麻醉管理系统

(一) 术前信息管理

1、手术申请及手术排程

(1) 通过 HIS 系统获取病人基本信息，手术申请可从 HIS 系统发起，也可直接调用手麻系统的手术申请模块。临床科室提出手术申请，生成电子申请单；与现有系统整合，避免信息重复录入。

(2) 支持调阅、查看已经申请的手术。

(3) 支持取消已申请的手术。

(4) 支持患者身份识别。

(5) 支持手术分级管理、支持手术科室级和人员级授权管理。

(6) 支持批量接收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

(7) 支持接收指定患者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

(8) 根据设定的规则自动完成手术间及人员的安排。

(9) 按照手术申请自动完成手术间及人员的安排。

(10) 按照排班规则提供手术间配置、医生配置等功能。

(11) 人员排班支持按手术间排班或按患者手术排班。

(12) 支持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轮转计划进行排班。

(13) 查看从 HIS 或 EMR 系统中下达并接收到的手术申请。

(14) 集中显示指定日期所有可安排的人员信息。

(15) 通过图形化拖放操作，完成手术间分配及人员安排。

(16) 记录预约手术的取消原因。

(17) 根据手术安排情况自动生成符合医院要求的手术通知单。

(18) 能够打印手术通知单。

(19) 能够用浏览器查看手术排班结果。

(20) 手术申请信息汇总：可多条件（如病人 ID、医生、时间区段等）检索历史手术申请单，并查看安排详细信息、病人详细信息；并可按各条件归类统计（如手



术预约次数、手术名称、手术等级、申请科室等）。

2、手术查询工作站

能在手术室入口等公共区域的查询机上，快速查询并总览各手术室手术安排信息、各角色具体排班信息（如某某医生分配在哪些手术室、哪些台次、具体时间、相关患者信息）等。

3、急诊手术

（1）急诊模式：无需填写任何信息，就可快速开展手术治疗，相关信息在术中或术后补录。

（2）信息补录：手术过程中可以查看及变更修改手术信息，在术后可以补录相关信息。

4、术前访视与麻醉计划

（1）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自动生成术前访视单，并记录患者基本信息、麻醉方法、术中困难及防范措施等。

（2）能够通过与 HI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基本信息、医嘱信息、住院信息、手术申请信息等。

（3）能够通过与 EMR 系统集成，调阅患者的住院病历病程。

（4）能够通过与 PAC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术前的影像信息。

（5）能够通过与 LIS 系统集成，提取患者术前检验结果。并自动填充到术前访视单中。

（6）可调阅患者现病史、既往疾病、麻醉手术史、药物过敏史信息、生命体征、基本术前辅助检查情况、传染病情况、基本电解质及体液情况、心电图、胸片、其它影像资料、临床诊断、手术名称等，辅助诊疗。

（7）能够根据患者病情、病史以及麻醉方法等，麻醉医生将据此用于拟定患者麻醉计划。

（8）能够通过录入患者 ID 或住院号从 HIS 系统中提取急诊手术信息。便于快速安排患者进行手术。

（9）能够与多系统进行数据交换，配合麻醉术前访视结果，快速完成麻醉术前评估及评分功能。

5、文书模板



(1) 提供术前访视、三方核查、麻醉同意书、麻醉前小结、麻醉记录单、麻醉总结、术后随访单、护理记录单、器械清点单、非预期事件记录等几十类文书模板供院方选择，并可按院方要求进行制定各类文书。

(2) 麻醉 17 项质控指标、麻醉质控记录单、三甲医院评审指标数据。

6、麻醉知情同意书

(1)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自动生成患者知情同意书。

(2) 通过 HIS 系统获取病人基本信息，自动生成麻醉同意书。

(3) 按医院需求或上级部门要求的格式形成文书。

(二) 术中信息管理

1、三方核查单

(1) 支持麻醉医生、手术医生及手术护士三方的核查记录。手术开始之前、缝合前及手术结束后进行三次患者信息核对，每次均由外科医生、护士及麻醉医生一起参与核对工作并将核对结果记录在手麻工作站或护理工作站中。

(2) 三次核查完成后，由护士打印纸质记录并由三方进行签字确认。

(3) 三方核查时间需要进行记录。

(4) 不经过手术患者身份核查无法开始三方核查。

2、术中麻醉记录

麻醉记录单包括以下项目和内容：

(1) 能够从手术申请中提取患者基本信息、手术人员信息自动填充到麻醉记录单中。

(2) 一般项目：姓名、性别、年龄、体重（心脏病人、小儿应准确填写）、病室、床号、手术日期、住院号、临床诊断、手术名称、体格情况、精神状态、麻醉效果、合并症、麻醉前用药、手术者、麻醉者、器械护士和/或巡回护士的姓名。

(3) 麻醉和手术经过。

(4) 麻醉方法：记录全名，如静吸复合全麻，控制性降压，降温麻醉。

(5) 麻醉用药：记录药名，剂量，时间，浓度和用药途径。

(6) 麻醉通气方式：记录方法名称，如来回紧闭，开放法，循环紧闭，T 管装置，潮气量，频率，CMV，PEEP，CPAP。

(7) 插管：气管内，支气管内（单侧、双腔），途径（径口、经鼻、经气管造口），



麻醉方式（吸入或静脉诱导，清醒表面麻醉），方法（明视，盲探等），导管口径（F 号或 ID 号），插管、拔管时间。（提供截图证明）

（8）麻醉诱导及停药时间，手术开始及结束时间。

（9）麻醉全过程呼吸、循环变化的监测记录：病情稳定时，每 5 分钟监测一次。病情有较大变化时，应随时监测记录。病人离开手术室前，上述监测记录工作不应中止。患者转运至车床后应再测量和记录一次 BP。对镇静/镇痛者至少每 5 分钟记录一次生命体征，每 30 分钟记录一次 OAA/S 评分。

（10）备注事件：如有大量失血，气胸等，可于当时在备注中编号，并于备注栏中注明。椎管内麻醉：记录穿刺点，置管方向、深度，麻醉平面。

（11）记录病人体温，吸氧，呼吸管理方式及手术重要步骤。

（12）术中特殊病情（如喉痉挛、寒颤、惊厥）。

（13）系统对连续事件进行倒计时提醒，如麻醉医师在添加主动脉阻断时，可设置阻断时间，系统开始倒计时提示，“主动脉阻断，开始时间：14：00，已持续 10 分钟”。（提供截图证明）

（14）支持麻醉医师在手术过程中交接班，记录交接时间，手术结束后，分别计算交接人的工作量。

（15）术中抢救：抢救时间段 1 分钟间隔显示监护数据、用药、事件等，其余按 5 分钟间隔显示，并在记录单的时间轴上以红色区域标识出。

支持拖动术中用药剂量修改给药时间。

（17）支持根据设置的诱导用药模板，快速添加诱导药品。

（18）支持诱导用药模板分类，如：常规麻醉诱导、小儿麻醉诱导、术后拮抗药等

（19）监护仪上扩展的模块监护参数，麻醉医师可灵活设置是否以数字或曲线显示在麻醉记录单。

（20）麻醉记录单必须为所见即所得，麻醉医师操作的界面要与打印出来的麻醉记录单一致。

（21）手工添加监护数据：选择监护项目后，支持拖动鼠标快速批量添加监护数据功能。

（22）麻醉记录单可支持区域折叠功能，折叠后尽可能的显示麻醉医师所关注的区域，尽量防止在操作时拖动滚动条，影响麻醉医师的工作效率。



(23) 输液输血通道记录，输液输血时，记录液体或血液是从人体的哪个静脉通道输入到人体内，在麻醉记录单中，液体或血液行最后，记录通道名称，不同通道用不同颜色区分，并且需要记录留置针建立的时间、材料及大小等信息。（请提供截图）

(24) 支持记录患者自带液体的记录。

(25) 支持记录患者自带液体丢弃操作，计算自带液体量汇总到出入量中

(26) 术中意外：误吸，全脊麻、心搏骤停等。

(27) 术中体位：根据术中选择的体位，在麻醉记录单标记区以形象的体位图标记记录术中体位，术中体位变化时，变化体位的时间点及时记录变更的体位。（请提供截图）

体外循环：在麻醉记录单的标记区用特殊颜色的区域标识体外循环时间段。

(28) 麻醉记录界面，要用一块区域来显示当前时间点监护参数的实时数据。方便在手术间外的其它区域能及时查看到手术间中监护参数实时数据。

(29) 麻醉药品列表中，根据药品使用频率自动调整药品顺序。

(30) 持续用药支持，拖动收尾调整持续用药时间段，点击持续用药剂量，可快速修改持续用药的剂量，方便麻醉医师操作。

(31) 系统支持麻醉用药多途径录入，可在麻醉记录单快捷录入，也可在术中用药管理界面统一管理术中用药、输液输血、事件等。

(32) 麻醉记录单中，每个药品在麻醉记录单右侧自动汇总药品总量，包括单次用药、持续用药。输液输血在右侧显示输液输血使用的具体通道。

(33) 对于仪器设备干扰或其他因素产生的设备记录误差值可以人工手动修改，并按照院方要求，规定是否保留修改痕迹（请提供截图）。能够设置用户权限对受干扰的体征数据进行修正，并修正后的结果突出显示。如：系统中以圆圈符号的参数项原始数据，人工手动修改后，变为空心圈，打印出的麻醉记录单不显示修改痕迹。

(34) 麻醉结束后情况。

(35) 术终全麻苏醒情况：未醒、初醒或全醒。

(36) 术终脊神经感觉阻滞范围。

(37) 离开手术间时的情况：苏醒程度，呼吸、搬动病人于推床最后一次血压、SpO₂等。



(38) 能够通过下拉菜单、拼音字头模糊检索出药品、事件字典信息，实现麻醉事件及用药的快速录入，快速完成麻醉单，减轻医护人员工作量。

(39) 能够自动记取该点对应的的时间作为事件发生时间（或持续事件的起始时间），自动匹配该事件对应的剂量、途径、持续情况等。

(40) 能够在现有用药事件基础上实现快速追加录入。

(41) 能够在药品录入时自动匹配录入的药品剂量、浓度、速度单位。能够配置快捷药品事件栏以及药品常用量，在独立界面以按钮形式展现，实现常用药品、事件的快速录入。

(42) 能够将术中麻醉操作以数字序号方式标记在治疗序号区域对应时间点，对应麻醉备注区域事件详情。

(43) 支持 ASA 分级等信息的收集，并供统计报表出具相关结果。

(44) 能够实现麻醉单模板套用，并支持以公有和私有的方式管理麻醉记录单模板。能够以时间轴的方式显示患者的手术流程，便于医护人员对手术流程的把控。

(45) 能够以醒目的方式显示当前手术状态，并显示患者当前状态的医疗文书。若该状态下的文书没有完成，可配置无法进入下个状态。

(46) 能够根据医院的需求维护患者的手术状态，并支持术中患者手术状态的修正。

(47) 能够采集血气分析结果，并在麻醉单上显示血气分析数据。

3、麻醉监护数据自动采集

(1) 手术间中，监护仪、麻醉机等设备的患者监护信息自动由手麻工作站系统进行采集记录，并支持数据离线存储功能。

(2) 支持监护参数原始数据导出，用于科研分析等。

(3) 能够自动将采集到的监护仪、麻醉机生命体征参数记录在麻醉单上，并将数据实时传送到服务器数据库内存储。

(4) 能够采集血气分析仪上的参数记录在麻醉单上，并将数据实时传送到服务器数据库内存储。

(5) 支持设置体征参数在麻醉单上的显示方式，提供两种以上不同风格供选择。

(6) 能够在术中提供独立的界面，对本手术间床位进行信息监控，当患者出现异常体征时能弹出消息窗发出警示。

(7) 能够模拟监护仪对体征参数进行实时动态显示，同时不干扰麻醉记录单趋势

图的正常显示。

(8) 能够设置用户权限对受干扰的体征数据进行修正，并修正后的结果突出显示。

(9) 能够提供图形化修改体征的便捷操作。

(10) 能够提供修正前原始数据的保存功能。

4、术中护理

(1)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生成护理记录单，支持同步麻醉单上相关信息，并记录患者手术过程中的护理信息。

(2) 能够生成器械清点单，记录术中手术器械名称和数量，并可记录核对后的器械数量。支持通过模板套用录入。

(3) 巡回护士记录主刀上台、第一刀、主刀下台等事件时间，完成首台登记，为统计准点开台率提供数据支撑。

5、术中麻醉评分

(1) 支持 APACHE 评分、TISS 评分、PRAS 麻醉恢复评分等多种评分方法。可根据输入或监护仪器采集的数据自动对患者进行评分，通过趋势变化对病情和治疗效果进行跟踪。同时结合患者临床其它症状，便于快速进行对患者当前状态的评估并给出评估报告。

(三) 术后信息管理

1、术后麻醉总结

(1) 根据术中的各项麻醉记录及事件等内容进行全面的麻醉总结，填制《麻醉总结单》并存入系统；

(2) 麻醉总结：根据术中麻醉纪录，进行术后麻醉总结，提供临床质量评估。提供多项术后麻醉评估标准供选择，采用模板方式输入。

(3) 记录术中麻醉效果，麻醉中并发症记录，停手术原因等。

2、PACU 转运管理

(1) 能够图形化显示复苏室床位，能够通过颜色突出方式提醒用户患者入 PACU 时长。能够在手术间内提交入 PACU 申请。

(2) 能够进行 PACU 床位的分配和患者转入。

(3) PACU 能延续记录麻醉单（即复苏室相应体征、用药、事件等信息，能延续在麻醉单上进行记录），也可独立生成单独的复苏单。



5、复苏记录

(1) 能够按照医院要求的格式生成麻醉总结记录单，记录对患者的麻醉过程、麻醉效果进行总结。

(2) 能够提供麻醉 Steward 苏醒评分。

(3) 支持 Aldrete 评分。

(4) 支持麻醉苏醒记录跟在麻醉记录单后面继续记录的模式，也可支持表格形式的麻醉苏醒记录单。

(5) 支持 1 台客户端控制多个（5 个左右）床位的模式

(6) 从小便性状、哭闹程度、恶习/呕吐、寒颤、疼痛评分、伤口情况、引流性状、健康指导等多维度评估患者恢复情况。

(7) 能够记录术后复苏过程中麻醉用药、事件情况、生命体征等信息，自动生成复苏记录单。

(8) 能够支持延续麻醉记录单模式，保证术中与复苏的患者数据连贯一致。

6、术后登记补录

(1) 支持对术后患者进行手术信息补录，记录手术时间、麻醉时间、术前、术中诊断等关键信息，便于术后统计。

7、手术收费

(1) 手术结束后，系统支持自动汇总麻醉记录中的麻醉用药，并把实际剂量转换为最小包装单位，自动汇总耗材与处置等计费项。一键提交至 HIS，完成术中用药的医嘱记录与费用记录。（提供截图）

(2) 费用核对：手术结束后，手术室费用核对人员，分别对麻醉药品、耗材进行核对。

(3) 系统支持抢救药备药的计费，根据医院和科室的管理制度，对抢救药备药计费的规则，进行配置，在手术结束时，自动生成抢救药品的医嘱，提交医嘱时一并提交至 HIS 系统，完成计费操作。

8、术后镇痛

(1) 支持临床术后镇痛应用，包括镇痛用药、镇痛泵、镇痛方式等内容的全面记录。

(2) 电子化记录管理病人术中镇痛以及术后镇痛随访情况。



- (3) 术后 1 至 3 天的镇痛跟踪。
- (4) 系统支持对接镇痛泵设备，记录镇痛泵的使用情况，方便跟踪镇痛泵的使用情况。
- (5) 镇痛一览表能够按指定日期查询手术病人镇痛明细情况。
- (6) 术后镇痛信息统计检索分析。
- (7) 提供多项术后麻醉评估标准供选择，采用模板方式输入。

9、术后随访

- (1) 支持术后随访记录内容的录入，生成术后随访记录单，存入系统。
- (2) 提供术后镇痛的提前告知同意书，记录术后镇痛模式及用药，镇痛随访状况。
- (3) 术后镇痛随访的相关信息管理。
- (4) 术后随访：记录术后麻醉随访情况。

10、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承诺针对上述要求截图的重点功能在合同签订前提供现场演示核实，如不能完全满足按虚假响应处理。

11、本次包含三个手术间系统建设。

(32) 供应室追溯管理系统

(1) 回收模块

- 1) 再生包回收：依据再生包的一维条形码对再生包中的器械进行回收处理；
- 2) 器械丢失处理：对回收过程中发现丢失的器械进行丢失预登记。在确认器械丢失后再进行库存调整；
- 3) 再生包一维条形码丢失处理：对再生包使用过程中的丢失的一维条形码提供应急处理；
- 4) 网篮关联：对存放回收器械的网篮进行记录，作为后面流转环节中的标识；

(2) 清洗消毒模块

- 1) 设备清洗消毒记录：对回收器械的设备清洗消毒操作进行记录，包括清洗消毒内容、程序及效果记录等；
- 2) 手工清洗消毒记录：对回收器械的手工清洗消毒操作进行记录；



3) 网篮、设备关联：对存放清洗消毒器械的网篮、设备进行记录，作为后面流转环节中的标识；

(3) 配包模块

1) 消毒清洗质量审核：对回收器械的清洗消毒质量进行审核，对不合格的回收器械进行重新清洗；

2) 配包：依据系统提示的再生包配置进行配包；

(4) 灭菌模块

1) 灭菌准备

2) 设备灭菌记录

(5) 不合格包的处理

1) 清洗消毒不合格质量记录

2) 灭菌不合格质量记录

(6) 发放模块

1) 无菌包发放：对无菌包的发放进行管理，依据无菌包的一维条形码，记录每个包发放到的科室；

2) 一次性无菌物品发放：对一次性无菌物品的发放进行管理；

(7) 仓管模块

1) 库存管理：对仓库中物品的库存进行管理，包括器械、辅料、无菌包、已配包等；

2) 有效期管理

3) 入库管理、出库管理、盘库、安全库存管理、库位管理

(8) 生产管理模块

1 再生包生产计划排定

(9) 追溯管理

1) 再生包生产追溯

2) 再生包追溯

3) 病人追溯

4) 一次性无菌物品追溯

(10) 其它



- 1) 统计报表
- 2) 条码管理

(33) 不良事件上报管理系统

不良事件报告管理系统分为数据填报、我的填报记录、数据管理与统计、系统管理这四个模块。

(1) 数据填报

不良事件由八大事件构成，分别为：医疗事件、药品事件、护理事件、医学技术检查事件、输血事件、医院感染事件、医疗器械事件、综合事件。在每个大事件下还会划分小事件，小事件可自定义，如医疗事件下的误诊误治、麻醉、手术等。

(2) 我的填报记录

当前登录用户可查看自己的填报记录。

(3) 数据管理与统计

对填报数据进行管理，拥有数据管理权限的管理员，可对数据进行操作，如审核，退回等，也可导出 Excel 表数据，指定其他部门。

对不良事件进行各种统计查询。

(4) 系统管理

对不良事件报告管理系统的参数维护。数据填报设置、自定义字段、自定义药品信息等。

(5)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软件测试报告。

(34) 结构化电子病历编辑系统

(1) 支持对各种类型的病历资料的转换、存储管理，并采用公开的数据存储格式，使用非特定的系统或软件能够解读电子病历资料，存储格式首推 XML 结构化格式。

(2) 支持自由文本录入功能。支持仿 MS Word 的用户体验，能自由录入文本。



(3) 支持模板辅助录入功能，可以按照住院病历类型、疾病病种选择所需模板；模板内容应当符合该疾病现有诊疗指南、规范要求。

(4) 支持医疗机构定制各类型住院病历默认样式的功能，默认样式包括纸张尺寸、字体大小、版面设置等。支持页面设置，支持自定义纸张大小，支持信纸样式的网格线。

(5) 提供暂时保存未完成住院病历记录，并授权用户查看、修改、完成该病历记录，提供住院病历记录确认完成并记录完成时间的功能。

(6) 支持三级医师修改痕迹管理；提供病历记录的修改和删除功能，并自动保存病历记录修改的痕迹；对已确认完成的病历记录进行修改时，系统自动记录修改内容、修改人、修改时间；支持展现相关修改痕迹信息的功能，至少包括修改时间、修改人、修改内容等信息。

(7) 支持住院病历记录中嵌入图片、表格、多媒体（音频、视频）病历数据并进行编辑的功能。

(8) 支持创建结构化模板功能，结构化模板至少包含单选项、多选项、必填项、填空、不可修改文本等元素。

(9) 支持模板中定义替换元素功能，替换元素可用于在病历记录中经常出现的患者姓名、性别、主诉等内容。

(10) 支持结构化模板中，对结构化元素设定录入方式、取值范围、校验规则等属性功能。

(11) 支持可浏览患者各类电子病历内容的独立软件。

(12) 支持电子病历记录按照最终内容（不含修改痕迹）打印的功能；电子病历打印预览、接续打印功能。

(13) 支持接入电子签名第三方系统。

(35) 药房排队叫号系统

(1) 把已缴费的处方单传送到药房，按平均分配的方式传到处方单较少的发药窗口。

(2) 在大屏等显示设备上显示病人取药窗口及取药顺序。

(3) 呼叫或显示病人取药。



(36) 检查排队叫号系统

- 1) 把已交费的检查单传送到检查科室。
- 2) 在大屏等显示设备上显示病人检查窗口。
- 3) 呼叫或显示病人检查。
- 4) 呼叫或显示病人到窗口取检查结果报告。

(37) 门诊诊室排队叫号系统

1. 排队叫号系统要求提供发号、排队、分诊、报到、叫号、查询、大屏显示、打印和资源安排咨询功能。

2. 系统功能：

- (1) 门诊护士发号：由分诊台护士对等候就诊的病人进行发号。
- (2) 排队功能：可查看具体诊室的病人排队信息。
- (3) 报到功能：配合门诊医生站的诊室配置功能，可实现在医生站处自动显示该诊室的待诊病人基本信息。
- (4) 叫号功能：通过语音提示病人到哪个诊室就诊。
- (5) 查询功能：可查询病人当前的分诊状态，如：待分诊、已分诊、是否就诊等。
- (6) 大屏显示：在诊室的大屏或分诊处的大屏显示待就诊病人。
- (7) 报表打印输出功能：可打印分诊工作量及其他分诊相关统计的报表。

(38) 电子居民健康卡应用改造

按电子居民建卡规范定制

(39) 健康青海接口

按 APP 接口规范定制

(40) 双向转诊系统



利用医共体云医院系统，建立湟源县医共体内双向转诊系统，推进医疗资源信息公开、透明、共享，促进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促进不同级别和类别医疗机构的有序转诊，使居民获得更便捷、高效的优质医疗服务。

转诊管理（转诊申请、病历上传、患者信息管理）、

转诊审核（对机构申请转诊的患者信息，查看患者病历详情，也可查看该患者过往就诊记录；根据实际情况确认是否同意转诊）、

接诊管理（医疗机构对转诊的患者可选择是否接诊，拒诊需填写拒诊原因）

出院反馈（对已经接诊的患者可以选择出院）

综合统计（对区域机构转诊业务做综合统计分析，包括转诊业务统计、接诊业务统计、出院等统计）、

转诊跟踪（对转诊的患者进行跟踪预警、实时掌握转诊患者的就这情况）、

系统管理（包括转诊规则的管理维护、转诊审核规则管理维护、术语字典、系统参数配置、用户权限角色管理）

双向转诊 PC 端应用：用于各医疗机构接受和审核各类分级诊疗请求，包括但不限于区域 LIS 申请、双向转诊申请等。

终端嵌入运用服务：用于双向转诊服务嵌入到各类工作终端，如医院医生工作站、基层医生工作站等嵌入服务，以完成双向转诊工作与医疗业务工作的无缝整合。

（41）第三方接口系统

包含 HIS 系统与医保/农合接口，HIS 系统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接口，健康扶贫一卡通，与健康扶贫医疗协同平台实现对接，远程医疗接口；体检系统接口，绩效系统接口，按相关接口文档定制开发。

（42）医共体基层医疗业务系统

1、按中医院信息系统标准对 4 个乡镇卫生院的系统进行信息系统建设，联调等。

2、主要内容：一卡通管理系统；门（急）诊挂号系统；门诊药房管理系统；门诊电子病历；门（急）诊医生工作站；门（急）诊护士工作站；药库管理系统；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住院病人入、出、转管理系统；住院结算系统；住院医生工作站；住院护士工作站；住院电子病历系统；财务查询审核系统；院长查询系统；物资管理系统；实验室信息系统（LIS）；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PACS）。

3、四家卫生院的医保接口

开通四家乡镇卫生院的城乡居民医保接口并与 HIS 对接。